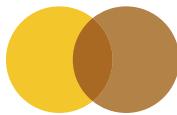


Philanthropy  
Topic Brief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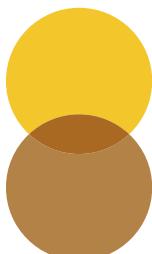
# 公益领域 通识



13

## 动物福利

[主编] 刘砾茜



# 序

人类思想的进步有赖于知识积累。知识能否得到系统的梳理和传承，不但是发展的基石，更是检验发展水平的重要窗口。每个学科和领域的知识，经前人不断的学习理解，其内涵和本质变得愈加明显、表达形式更易于接受、总结更清晰扼要、训练更科学合理。当后人学习新的已有的知识时，效率就会提高，可以在原有发现的基础上，更好地开拓未知领域。因此，在成熟学科和领域中这样的现象屡见不鲜：那些曾经极其难以理解和学习的事物，在今天成为了非常普遍且方便学习的知识。人们因此可以站在他人的肩膀上眺望未来。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公益慈善事业发展迅速，出现了许多优秀的实践。但无论一个行业还是一个组织，当经验积累到一定程度，继续一刻不停实践的边际收益也会随之递减。这时更需要对过往进行梳理和总结。2021年，三一基金会（下简称基金会）遍访全国23座城市，与超过1000名公益从业者开展交流。在交流中发现，许多领域都欠缺成熟的技术资料。当新人进入领域工作时，普遍需要独立摸索，通过非正式的询问、实践、参加会议等方式零散地积累经验，往往需要2-3年才能对领域有相对全面的了解。因此，基金会萌生了支持细分领域总结通识性资料的想法。

2022年，基金会正式启动《公益领域通识》（下简称《通识》）的开发工作，于残障、养老、支教、性教育、自然教育五个领域开展首批试点。《通识》旨在帮助读者快速建立对细分公益领域的全面认识，了解领域发展现状，特别是领域常见或重要的思想、方法、工具、资源等。相关组织也可使用《通识》作为新人入职学习材料，从而减少人员培训成本，将时间用于更多创造性的工作。

在《通识》编写中，基金会采用了新的知识生产流程。基金会在每个领域选择了一位具有良好专业能力的专家作为合作主编，按照如下流程进行开发：

流程	内容
领域分享会	各主编以“领域通识”为主题进行介绍和交流，彼此听取不同领域的思路、架构、重点等，相互启发。在介绍的基础上共同讨论好的领域通识的目标、功能、结构等关键问题。
合作确认	分享会后说明权责关系及编写时间表，主编与基金会相互确认是否参与编写。
编委组建	每个领域由主编和基金会共同遴选邀请 5-10 名编委，编委大多为该领域知名专家学者或头部组织的负责人。
初稿撰写	主编依据分享会思路编写初稿。
试读反馈	由基金会为每个领域公开招募 30-40 名志愿者对初稿进行试读。志愿者以多样性为核心进行遴选，可能包括该领域的工作者、专家、资助者、学生群体等。志愿者依据要求对初稿试读后进行书面反馈。同时编委对初稿也进行书面反馈。
第二稿撰写	主编依据各方反馈编写第二稿。
研讨会	由基金会组织召开研讨会，研讨会议约 7-9 人，包含 2-5 名编委及根据各领域特点邀请的嘉宾，通过线上会议提供反馈。
第三稿撰写	主编依据研讨会反馈编写第三稿。
统稿	基金会对稿件进行排查，避免稿件中出现明显错误或风险。
定稿	领域通识稿件确定。
成册	基金会对稿件进行统一校对、排版、设计、印刷等工作，并与各领域主编共同发布《通识》，推广使用。

为促进编写质量，基金会帮助主编组建编委团队，并组织多次试读研讨收集建议。为提高效率并让主编拥有充分的编写空间，基金会并不参与内容的编写制定，主编在考虑各方面建议后，有权决定最终《通识》中所包含的专业内容。基金会希望这种新的尝试能在专业、效率、实用性和成本之间实现有效平衡。

中国慈善事业源远流长。早在西周时期便有文字记载，先秦诸子对慈善思想各有精妙论述，随后的历朝政府政策、佛道典籍、文学艺术，乃至民间杂谈也有详实记录。我国现代公益事业发展时间虽短，但过去数十年间亦涌现出诸多精彩论辩，各领域也多有卓越实践。

三一基金会自成立至今已有十载。基金会长期致力于推动“科学公益”，为我国探索更好的慈善理论。如今，公益事业发展迅速，中西思想并立，传统与现代交融，一时间信息纷繁，从业者也觉乱花迷眼。《通识》正是希望为身处其间不断求索的同伴提供支持。

然而《通识》虽涉及细分领域，但各领域历经沉淀，知识体系博大深邃，一本资料难以涵盖。此外，各领域发展阶段、状况不尽相同，因此编写形式也有差异。《通识》作为新的尝试，必定有诸多不足之处，恳请读者不吝指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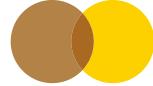
感谢各领域主编、编委、参与试读 / 研讨等反馈的人士。能够支持《通识》开发，是基金会的莫大荣幸。惟望《通识》能不断更新迭代，长久留存。因为《通识》不仅是对知识的综合，亦是对前人筚路蓝缕的历史记录。山林宝藏，留赠来者。

北京三一公益基金会

2022年9月1日



# 主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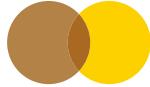


刘砾茜

长期从事动物福利与青少年公益教育；曾担任中国大陆首家动物保护公益基金会——它基金的青少年项目专员，负责教育项目设计与执行； IFAWF 世界农场动物福利人才储备计划学员；作为它基金青少年讲师，多次参与内容创作与公益宣讲。

2024 年创立个人 IP 项目“小伍和她的朋友”，开发动物友好系列课程；目前持续致力于青少年生命教育、动物福利推广与公益资源整合工作。

# 致谢



本通识在开发过程中组织了试读及研讨，共收到超过 304 条反馈。参与试读及研讨的伙伴来自国际国内基金会、各类型注册社会组织、未注册社会组织、研究机构等多个类别，特别感谢以下伙伴在通识开发过程中的贡献。

## 编委（按姓氏首字母顺序排序）

方丹、邬小红、周尊国

## 试读伙伴（按姓氏首字母顺序排序）

陈菂、陈婷、徐娉雯、徐楚怡、胡孟昀、胡晓、何琪、黄焕婷、高靖媛、高婧、岳芯如、叶佩珊、刘志超、刘雪红、刘苏雨、李想想、李静娴、邵然、王蔚、谢卓燕、展宏伟



请读者思考一个问题：

### “我们为什么要保护动物？”

很多人会认为，一个人保护动物一定是因为特别喜欢动物。

一次动物福利会议上，一位在流浪动物救助领域颇有名望的老师，在谈及“为什么决定从事流浪动物救助”的话题时，他直言：“我其实不喜欢猫，也不是特别喜欢狗，长毛的动物我都不是太感冒，我对很多动物的毛过敏。”在场的人员都非常惊愕，这位老师正是以长期在救助动物第一线而闻名，甚至可以算得上是次次不落。有人问“你不喜欢动物还要去做救助？”这位老师没有直接回答，却抛出了另一个问题：“你觉得我现在要是突然开始流鼻血，那些给我递纸巾的人，是因为喜欢我才给我纸巾的么？”

这真是个精彩绝妙的回复。人为什么会对受伤的同伴伸出援手？因为人们知道流鼻血很难受。正是这种朴素的情感让人们无法对其他个体遭受的痛苦袖手旁观——因为人类拥有“感同身受”的能力。如果将这种情感延展开，人类面对同样可以感受到痛苦的动物，是不是也会有所“同情”？更何况随着时代的发展，即使站在人类中心主义的角度，人们对待动物的态度也早已从单纯地从动物身上索取皮毛、蛋奶、肉类上升到了一个更高境界——获取情感价值（诸如陪伴、安慰等）。对人类来说，动物早已经超越了“动物本身”。在这个意义上，关注动物福利就是保护人道，救赎动物也是人类的精神自救。

本书虽以《动物福利公益领域通识》为名，但在概念阐述与案例选取上，亦会广泛触及“动物保护”（或称“动物保育”）的相关内容。编者深知，对于许多初涉动物公益领域的同仁而言，这两个概念常常相互交织，甚至时有混淆——例如，世界自然基金会（WWF）从事大量野生动物保护工作，却未必自界定为动物福利机构。本书并未急于对此进行严格的划分或校正，因为编者相信，学习的最佳路径在于“由面到点、由浅入深”。倘若一开始便执着于厘清每一个术语，或许会失之严苛；相反，先建立广泛的了解，再逐步深入钻研，或许是更为友好的入门方式。

这本《动物福利领域通识》更像是一本“通关说明”，为所有励志投身于动物福利相关领域的玩家提供“游戏背景设定大全”、“通关规则”等入门解释，所以不妨抱着一种轻松的心态翻开阅读。

本通识希望能够帮助所有读者：

- 了解基础的“动物福利”概念。
- 梳理“动物福利”的历史和发展历程。
- 关注行动中可能遇到的问题，并提供参考案例。
- 寻找到开启行动的信息。

通识中选择了偏向“人类中心主义”的视角，即出发点是保障人类的长远利益，为了让人类社会长久良性发展，人类必然要关注与自身发展息息相关的问题（比如人类和动物之间的关系）。但通识又有别于单纯的“人类中心主义”，而是在其立场之上，延展了“人道主义”——把人道主义原则扩展到动物身上（包含野生动物、伴侣动物、农场动物等），对动物，尤其是有感知力的动物怀有同情心，予以善待。

在《通识》中包含了许多名词、注释、案例、条款……它们都是帮助人们更好地了解“动物福利”这一概念的重要道具。《通识》的任务是“带领走出新手村”，使读者对未来可能面对的挑战有所准备，无须担心自己会面对某个高深的话题而无所适从，但具体要走哪条线路、选择什么技能树、升到多少级，都是在熟悉规则之后自主的选择。希望各位读者未来无论选择哪一种方式，或者专注于哪一个领域，对于“动物福利”这一概念在我国的推广普及，都是极大的帮助。





人类，到底应该如何处理自己和动物之间的关系？

——彼得·辛格《动物解放》

# 目 录

第一章	动物福利基础知识	01
(一)	动物的意识和感知	01
(二)	动物福利的概念	02
(三)	关注动物福利的必要性	06
(四)	动物福利不良对社会的负面影响	08
第二章	动物福利的起源和历史	10
(一)	动物福利理念的发展历程	10
(二)	中国古代传统文化中的动物福利思想	12
(三)	中国动物福利的法律与政策	13
(四)	其他国家重要的动物保护法律与政策	16
第三章	动物的分类与保护方式	18
(一)	动物的分类	18
(二)	不同种类动物的境遇及其解决方案	20
第四章	动物福利领域的实践	37
(一)	教育与倡导	37
(二)	项目设计要素	38
(三)	动员与筹款	39
(四)	合作与联盟建设	40
第五章	动物福利领域的组织与做法	42
(一)	国内代表性机构	42
(二)	国外代表性机构	44
第六章	动物福利领域常见问题	46
	结语	51
	参考资料	52



# 第一章 动物福利基础知识

低等动物像人一样，明白地感觉到欢悦和疼痛、幸福和悲伤。

——Charles Darwin 查尔斯·达尔文

## (一) 动物的意识和感知

动物会思考吗？动物有感情吗？动物会感到寂寞吗？——这些问题的源头是动物是否有意识和感知。

回答以上问题，首先需要了解“意识”和“感知”是什么。意识和感知在个体认知过程中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它们相互关联，共同构成了生物理解和体验世界的基础。

• 意识：生物神经现象，是个体生理功能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是自我感觉和外部感觉的综合，包括自我意识、认知能力的认可和行使能力的认可。意识包括知觉性意识和评估性意识。

知觉性意识：所见、所闻以及所感觉疼痛的经历，即知觉或“初感觉”。

评估性意识：能够以现在或过去状态（记忆）思考或报告已知精神状态的经历。

• 感知：指个体通过感官获取外部世界信息的过程，包括视觉、听觉、嗅觉、味觉和触觉等。感知使个体能够接触到外部世界的丰富多样性，从而获取关于环境、物体和事件的信息。

意识和感知在个体认知过程中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它们相互关联，共同构成了生物理解和体验世界的基础。



现代的动物科学显示，所有的脊椎动物和部分无脊椎动物都是有意识和感知的。它们能感受到痛苦、恐惧、快乐等等。现代社会普遍认同导致其它生物痛苦是不道德的（不对的），如果能够避免其它生物的痛苦而不这样做也是不道德的。这正是提倡动物福利的基础，也是动物福利通识读本中通用的思考前提。

#### 案例：无脊椎动物的意识与感知

原生生物草履虫是一种单细胞动物，雌雄同体。它们身体表面包着一层膜，膜上密密地长着许多纤毛。作为最简单、最基础的生命形式，它的体长一般只有 180 至 280 微米，而它们的寿命通常为一昼夜。这样一个朝生夕死的初级生物却在实验中生动地诠释了动物的“自主意识”。

实验方式：在一块载玻片上左端滴一滴草履虫培养液，右端滴一滴食盐水，食盐的腐蚀性对于草履虫这种大小的动物来说是致命的。当实验人员把两滴液体连接的时候，所有的草履虫都会拼命地滑动自己身体周边的一圈小小的纤毛，往远离食盐水的方向移动。作为对比，在另一块载玻片上，左边滴一滴草履虫培养液，右边换上一滴浓肉汤——草履虫的食物来源。当实验人员把两滴溶液连接后，所有的草履虫都会往靠近浓肉汤的方向移动。

## （二）动物福利的概念

“动物福利”是一个复杂的概念，至今在学界里仍没有标准定义，不同的人往往会展开不同的角度进行阐述。世界动物卫生组织（World Organisation for Animal Health 缩写为 WOAH）颁布的《陆生动物卫生法典》中指出，将动物福利视为一种科学可评估的状态，可以通过观察动物的行为、生理指标等来进行客观评估。科学证据指出，如果动物健康、舒适、营养良好、安全、能表达固有行为，且没有因处于疼痛、恐惧和沮丧等不愉快的状况而受苦，那么动物就处于良好的福利状态中。

### “五大自由”

1964 年，英国作家 Ruth Harrison 出版了一本名为《动物机器》（Animal Machines）的书，这本书一经推出便引起了英国民众对动物福利的关注。1965 年，英国政府为回应社会诉求，委任当时在北威尔士大学动物科学系任教的罗杰·布拉姆（Roger Brambell）教授，成立专门的委员会对农场动物的福利事宜进行研究。当年 12 月，委员会发表的一份报告中称：“动物应该有站立、躺下、转身、梳理自己和伸展四肢的自由”。报告中的这句话也成为了日后动物福利学中经典的“五大自由”（The Five Freedoms）的基础。

1979 年农场动物福利咨询委员会已改组为农场动物福利委员会，并正式发表动物福利的“五大自由”。其详细内容如下：

1. 享受不受饥渴的自由 (Freedom from hunger and thirst)：保证提供动物保持良好健康和精力所需要的食物和饮水；
2. 享有生活舒适的自由 (Freedom from discomfort)：提供适当的房舍或栖息场所，让动物能够得到舒适的睡眠和休息；
3. 享有不受痛苦、伤害和疾病的自由 (Freedom from pain, injury and disease)：保证动物不受额外的疼痛，预防疾病并对患病动物进行及时的治疗；
4. 享有生活无恐惧和无悲伤的自由 (Freedom from fear and distress)：保证避免动物遭受精神痛苦的各种条件和处置；
5. 享有表达天性的自由 (Freedom to express normal behavior)：被提供足够的空间、适当的设施以及与同类伙伴在一起。（注：对于天性独居的物种，则应尊重其独处需求，确保其有免受打扰的自由）。

## 五域模型

1994 年，澳大利亚的动物学家、梅西大学教授 Dr. David Mellor 和 Dr. Cam Reid 在 Wellbeing International 杂志上发表了一篇文章，在“五大自由”的基础上，提出了“五域模型” (The Five Domains Model) 的概念，并细化了动物福利的评估体系。“五域模型”将动物福利归纳为：1. 营养 2. 环境 3. 健康 4. 行为互动 5. 心理状况。

其中，前三项着重评估营养、环境和健康因素是否能满足动物机体本身的需求。行为互动则着重评估动物所处的条件是否能让它们自由地表达行为，是否能与周围的动物或人进行互动等，在 2020 最新版中，这一点又进一步被细分为内部互动、其他动物互动、与人互动，强调了人与动物的互动对动物福利的重要性。而心理状况则创新性地将动物的主观感受纳入福利评估体系，也反映了前四个板块的互相作用所带来的综合影响。

文章中强调，当动物的营养、环境、健康、行为和心理需求都被满足时，动物福利处于良好的状态。现如今，一些主流国家在对动物福利进行评估时，会运用“五域模型”的概念。

概括来说，“五大自由”确立了动物福利的基本原则，而“五域模型”则是评估动物

福利状况的有效工具。前者（五大自由）侧重于保障动物免遭负面的福利损害，是基础的底线要求；后者（五域模型）则提供了一个更全面、更积极的评估框架。“五域模型”为每一大块设置了 5 级的评分细则：评分从“完全没问题”到“问题很严重”依次为 O、A、B、C、X。以“营养”为例，评分对应内容如下表：

评价	内容
O	当一个动物的饮食需求都可以被良好地满足时。
A	当动物的饮食因为过量或者被限制而导致轻微的、可以迅速恢复的身体机能影响时。
B	当动物的饮食因为过量或者被限制，而导致生理状态、体格状况或产生严重的短期或中等程度的长期影响，但这些影响仍在机体能够适应营养变化的范围内，并在摄入所需的高质量饮食后能够自然康复。
C	当动物的饮食限制或过量导致的虚弱程度无法通过治疗改善，治疗要么无效，要么需要太长时间，以致于需要使用安乐死以避免进一步恶化。
X	当动物的饮食限制或过量的最终结果是动物死亡。

“五域模型”的提出，最初是希望有一套系统的方法，来研究、评估在教学中所用的实验动物的福利。由于它将动物福利的内容具体化和细节化，很快成为了动物福利评估量化的基石，并且，模型中增添的情感感受导向，在动物福利学领域带来了深远的影响。

## 动物福利 vs 动物权利

### (1) 定义

- 动物权利：动物权利主张动物（至少是某些有感知能力的动物）拥有固有的、不可剥夺的权利，其中最核心的是不被视为财产、不受人类利用和伤害的权利。
- 动物福利：根据世界动物卫生组织 WOAH 的定义，动物福利（Animal Welfare）是指动物如何适应其所处的环境，满足其基本的自然需求。

### (2) 哲学基础与目标

- 动物权利：动物权利的哲学根基是天赋权利论。其主要代表人物为汤姆·雷根（Tom Regan），他认为作为“生命主体”的动物具有内在价值，这种价值要求我们尊重它们，不应将它们仅仅当作实现人类目的的工具。其终极目标通常是废除将动物作为资源的各种制度（如畜牧业、皮毛业、动物实验等），而非对这些制度进行改良。

• **动物福利：**动物福利的哲学根基是功利主义（Utilitarianism）。它没有从根本上反对人类使用动物（如作为食物、衣物、用于科研或作为伴侣），但主张人类有道德义务在使用动物时，以人道的方式对待它们，最大限度地提升其福利水平。其目标是改善现状，而非推翻现有的人与动物的关系模式。

动物权利和动物福利虽然都是动物保护领域中的重要概念，但它们在定义、理论基础和实践应用等方面都存在一定的区别。两种观点在现代社会中都得到了越来越多的关注和支持，本通识中选择以动物福利的视角展开。

### (3) 两者的关系

尽管存在根本性的分歧，动物福利与动物权利在现实世界中并非完全对立，而是呈现出一种复杂的谱系关系：

**1. 实践中的交集：**在许多具体的改善动物处境的运动中，福利路径和权利路径的支持者可能会携手合作。例如，共同推动禁止残酷的养殖方式，双方都希望动物能免于极端的痛苦。

**2. 策略上的争议：**动物权利主义者常常对主流的动物福利改革持有不同意见，认为这些改良（如对于鸡的“非笼养”建议）反而使剥削制度变得更可接受、更可持续，从而延缓了最终的废除。两种观点的碰撞，是动物伦理领域很经典的辩论点。（这一批评最系统、最有力的阐述来自于废除主义动物权利理论的代表人物，特别是美国哲学家加里·弗兰西恩 Gary L. Francione。他提出的理论常被称为“废除主义”或对“新福利主义”的批判。他批评的主流动物福利运动，就是所谓的“新福利主义”。这种主义认为，通过逐步改善动物在人类剥削制度下的待遇【如增大笼子空间、提供“丰容”设施】，最终可以废除对动物的剥削。弗兰西恩指出，这些改革非但不能导向废除，反而使公众良心得到安慰，觉得问题正在被解决，从而更愿意接受那些被“改良”过的剥削形式【如购买“人道认证”的鸡蛋或猪肉】。这使得整个剥削制度因为显得“更仁慈”而更加稳固和可持续。他认为，只要动物被视为人类的财产，它们的利益就永远无法与人类的所有者利益相抗衡。真正的改革必须是法律上承认动物不被视为财产的基本权利，而福利改革恰恰回避了这个根本问题。）

**3. 概念的递进：**对公众而言，从关注动物福利（反对残忍）开始，进而思考动物权利（反对利用），是一个常见的认知发展过程。因此，动物福利教育可以被视为通向更高级动物伦理思考的桥梁。

### (三) 关注动物福利的必要性

动物福利的理念在中国尚未普及，很多人对于动物福利的理念存在一定误解，比较常见的误解是：“动物福利与人类福利相冲突”，但实际上，动物福利的提升能够在很多方面促进人类福祉。

#### 动物福利与人类健康

以动物养殖为例，已经有越来越多的人意识到，在生产实践中追求动物福利和追求养殖效益往往不是矛盾的，两者有很大的融合性和互补性，实施适度的动物福利饲养很多时候可以获取更好的经济效益和综合效益。非人道的养殖环境不仅使动物承受痛苦，而且可能导致大量使用抗生素、抗菌药等，进而造成肉、蛋、奶等动物源性食品的兽药残留，对消费者的健康构成威胁。且恶劣的养殖环境会降低动物的免疫力，容易引发人畜共患病的病毒大规模增殖、重组变异和扩散。从某种程度上讲，动物福利越好，动物生产力发挥越好。

#### 动物福利与公共伦理道德

各国动物福利的价值理念，既具有独特性的一面，也具有普遍性的一面。普遍性的价值理念是由共同或者类似的生活或者生产方式决定的。以我国为例，中华民族是一个崇尚仁爱、关怀的民族，友善万物，是中华民族的基因。在这个普遍性的价值理念之上，追求动物福利也是被广泛接受的价值观念。动物福利议题的深化，远非一个仅关乎动物自身的边缘话题，它已然成为衡量人类社会文明程度与伦理高度的核心尺度之一。二者之间存在着一种深刻而复杂的互构关系：我们如何对待那些与人类共存的动物，实质上定义并塑造了“我们是谁”以及“我们将建成一个怎样的社会”。

##### 1. 伦理的扩展：从人类中心到生态共荣

传统伦理学的范畴主要局限于人与人之间的关系。然而，随着文明的发展，道德的边界正在不断向外扩展，将更多非人类生命纳入道德关怀的视野。

- 超越功利主义的价值承认：我们关注动物福利，并非仅仅因为它们对“人类有用”（如提供食物、劳力或陪伴），更因为它们作为能够感知痛苦、拥有情感和复杂行为能力的生命主体，其本身具有内在价值（Intrinsic Value）。这种超越实用主义的道德承认，标志着人类伦理从“人类中心”向“生命中心”的升华，是道德进步的重要体现。

- “脆弱性”赋予的道德责任：动物的生存与福祉在很大程度上受人类活动的支配。这种权力上的不对称和动物相对的脆弱性，向我们施加了特殊的道德责任（Moral Responsibility）。如何对待这些依赖于我们或受我们影响的生命，直接检验着我们作为一个道德物种的同情心、正义感和责任感。

## 2. 社会的镜鉴：动物福利作为公共伦理的试金石

一个社会的真实道德水平，可以通过其如何对待其中最脆弱的成员（包括动物）来衡量。动物福利因而成为公共伦理的试金石。

- 反对残忍——社会道德共识的基石：绝大多数国家都立法禁止对动物施加不必要的痛苦。这不仅是出于防止动物受苦，更是因为公开的残忍行为会麻木人类的情感，助长暴力与冷漠的社会风气。研究表明，对动物的残忍与对人类社会的暴力之间存在不容忽视的关联（“连环杀手三联症”之一即为动物虐待）。因此，保护动物福利，有助于培养整个社会对苦难的敏感性，巩固非暴力与同情心的道德共识，这与构建和谐、安全的人类社区目标完全一致。

- 践行正义与关怀伦理：动物福利议题促使我们在公共政策、法律法规和资源分配中，思考如何公平地对待所有生命。它要求我们的制度设计能够体现对弱势生命形式的关怀与尊重，这是在实践一种更为包容和细致的正义（Justice）与关怀伦理（Ethics of Care）。

## 3. 人性的滋养：在互动中获得道德升华

人类在实践动物福利的过程中，获得自身人性的滋养与道德的成长。

- 培养关键的道德能力：与动物相处，能够有效地激发和培养人类的同情心、共情能力、责任感和利他精神。这些是构建健康社会与和谐人际关系所必需的核心道德能力。一个懂得尊重动物生命的孩子，更可能成长为一个懂得尊重他人、富有爱心的成年人。

- 构建更广泛的道德共同体：将动物纳入我们的道德考量范围，实质上是在扩展我们的道德共同体（Moral Community）的边界。它挑战了我们仅将道德权利赋予人类的传统观念，促使我们思考与所有生命乃至与整个自然世界的伦理关系。这种更广阔的生态伦理（Ecological Ethics），对于应对当下的全球生态危机、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未来文明至关重要。

## 动物福利与科学研究

实验动物和动物实验技术开发是保障生命科学和医学产出高水平研究成果的基础，在科研领域，实验动物福利是保证动物实验结果可靠性的基本条件之一，动物福利的实施使得科研更加客观真实，结果更科学准确，有助于提高研究水平，与国际接轨。事实上，我国已经建立起一套涵盖国家标准、部门指导和地方法规的实验动物福利标准体系，我国已构建起一个层次分明、覆盖全面的实验动物福利标准体系：以国家推荐性标准《实验动物福利通则》（GB/T 42011-2022）为总纲，明确了饲养、护理到使用全过程的通用要求；

科技部发布的《关于善待实验动物的指导性意见》则奠定了操作基石，将国际通行的“减少、替代、优化”的3R原则本土化并细化为具体规范；此外，各地（如四川、甘肃等）还出台了具有地方特色的管理办法，将福利伦理审查和许可证制度落到实处，共同形成了一套强制与引导相结合、国家与地方联动的综合性保障机制。动物福利理念的普及与野生动物保护工作的深化，共同服务于生态文明建设的大局。例如，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的全面修订中，虽然其核心立法理念是保护生物多样性、维护生态平衡，而非直接基于个体动物的福利，但其中诸多条款（如禁止违法猎捕、禁止虐待野生动物、规范收容救护等）在客观效果上显著提升了对野生动物个体的人道对待水平，间接促进了动物福利。该法明确将野生动物保护纳入公益事业，并强调通过宣传教育提升公众保护意识，这为动物福利与生物多样性保护理念的协同推广创造了有利条件。

因此，动物福利不仅关乎动物的生存状态和生活质量，也是科学的研究和社会进步的重要标志。通过提高动物福利标准，可以促进科研的进步，促进生物多样性的保护，从而实现人与自然的和谐共存。

#### （四）动物福利不良对社会的负面影响

从社会学与伦理学视角看，一个国家对待动物的方式可作为衡量其社会文明程度的参考指标之一。善待动物的理念往往与尊重生命、同情弱者等普世价值观相关联。历史与现实表明，对动物痛苦的漠视若成为普遍现象，可能预示着社会道德共识的薄弱，并可能对人际间的同情心与社会福利制度的态度产生消极影响（这种关联性在哲学【功利主义伦理学】和社会心理学【道德推脱理论】中均有讨论）。因此，推动动物福利并非质疑“人本”原则，而是基于“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整体观念，致力于构建一个更具包容性与同情心的社会。

在现代社会，动物的角色日趋多元，它们不仅是生产资料，更是许多家庭的生活伴侣与情感纽带。然而，普遍存在的动物福利不良问题，不仅侵害动物权益，也可能对社会产生多层面的负面效应。

##### 1. 对社会道德风尚的侵蚀

社会道德建立在包括尊重生命在内的基本共识之上。虐待动物、忽视其基本福利需求的行为，会冲击这一道德底线。研究表明，对动物残忍的行为与针对人的暴力犯罪之间存在显著关联（这是犯罪心理学中的一个重要概念，有大量实证研究支持虐待动物行为与人际暴力之间的相关性。例如，美国联邦调查局FBI自20世纪70年代起就将虐待动物行为视为严重暴力犯罪的重要预测指标之一），这通常被称为“暴力关联理论”。因此，容忍动物虐待可能淡化社会对生命尊严的普遍尊重，为更广泛的社会失范行为埋下隐患。

## 2. 对社会和谐与公共安全的潜在风险

动物福利问题易引发公众强烈的伦理关切与舆论分歧。若虐待动物事件得不到法律的有效回应与公正处理，可能加剧社会对立情绪，侵蚀公众对司法公正与社会治理能力的信任。同时，流浪动物数量若因遗弃等因素失控，也可能带来一定的公共安全与卫生挑战，影响社区和谐。

## 3. 对公众心理健康的间接影响

人与动物之间的良性互动被证实对人类心理健康有积极益处，如减轻压力、缓解孤独感。反之，目睹或知悉动物遭受残忍对待的场景，会引发公众的共情痛苦、无助感与道德愤怒，长期可能助长社会的负面情绪，影响社会心态的健康。

## 4. 对国际形象与软实力的影响

在全球化的背景下，一个国家的动物福利标准日益成为国际社会评估其文明程度与软实力的维度之一。严重的动物福利问题可能招致国际社会的批评，对国家形象产生负面影响。

综上所述，动物福利不良问题不仅是动物自身的悲剧，也可能从道德、社会、心理及国际形象等多个维度对社会产生深远的负面影响。因此，通过完善立法、加强公众教育、推广人道主义理念来系统性地提升动物福利，是建设一个更具韧性、更富同情心的高质量现代社会的重要途径。这并非将动物权利置于人权之上，而是对人类道德关怀范围的拓展与文明水平的提升。



## 第二章 动物福利的起源和历史

### (一) 动物福利理念的发展历程

纵观人类发展的整个历史，就是一部与动物相伴的历史。

在人类襁褓时期，古人与动物的关系主要是以利益为导向的，人类驯养动物的目的非常简单：获得食物、皮毛和劳动力。在这个时期，动物对于人类来说，更像是“趁手”的工具，人们并没有意识到动物也有情感和痛苦，更遑论要给予这些动物尊重和关爱。

现代动物福利观念在 19 世纪末期逐渐形成。这一时期的欧洲社会经历了工业革命和城市化进程的快速发展，人们的生活方式和价值观念发生了巨大变化。同时，随着科学技术的进步，人们开始更加深入地了解动物的生活习性和需求，这为动物福利观念的兴起提供了基础。

英国被公认是最早进行动物福利专门立法的国家。早在 18 世纪，欧洲的一些学者就开始用伦理学的知识检讨残酷对待动物的现象。如 1790 年苏格兰作家威廉姆·史麦理 (William Smellie) 指出，所有的动物都有感觉，或者至少具有愤怒感，这种感觉意味着动物和人一样，可以感受到快乐和疼痛，它们不仅应享受免受疼痛的道德权利，还应享受这方面的法律权利。1798 年，英国剑桥大学一位名叫托马斯·杨 (Thomas Young) 的学者批评到，和其邻国相比，英国对待体育动物总体上要更加残酷，而且这种对动物残酷的态度已经深深地渗透到了社会的每个结构之中。另外一个英国学者杰斐逊·理查德·迪恩 (Reverend Richard Dean) 于 1768 年指出，许多牲畜就在人类没有意识到其痛苦和没有同情的残忍的手中死亡，“人们使牲畜挨饿，好像不知这是一件很丑恶的事情；捶打它们，好像它们不知道疼痛；使它们日复一日地辛苦奔波，好像过度的劳动不是一种折磨……”可贵的是，这些学者把这些社会现象和国家公共政策的不足结合起来，并率先提出要认真考虑动物的伦理地位问题。当时，他们提出的观点遭遇到了保守人士的猛烈抨击。

1800 年 4 月 3 日，英国下议院议员威廉·帕尔特尼爵士 (Sir William Pulteney) 提出

了一项旨在禁止流行陋俗“逗牛戏”（Bull-Baiting）的法案。尽管该法案在当时以两票之差（43 赞成 vs 41 反对）未能通过，并遭到了诸多议员的激烈反对，认为其侵犯了个人自由与传统，但这一事件被公认为动物福利立法史上的一个重要里程碑。它首次在国家级立法机构中严肃地辩论了人类对动物的道德责任，极大地激发了英国乃至全世界关于用法律保护动物福利的思考，为后续立法（如 1822 年《马丁法案》）铺平了道路。

值得注意的是，动物福利保护的立法是和动物福利保护民间运动的推动分不开的。1824 年，英国政治家理查德·马丁（Richard Martin）和其他人士一起组织成立了世界上第一个动物保护组织——英国防止虐待动物协会（SPCA，后更名为“英国皇家防止虐待动物协会”，RSPCA）。1845 年法国成立了动物保护协会。1850 年，法国通过了反对虐待动物的《格拉蒙法案》。1866 年，美国通过了《禁止残酷虐待动物法》。1876 年英国通过了《禁止残酷虐待动物法》。在 20 世纪 60 年代末期，一群志同道合的年轻人在英国成立了一个典型的、激进的动物权利组织：动物解放阵线（Animal Liberation Front），ALF 完全反对任何形式的动物实验，主张立即废除并解放所有实验室动物。这一组织的成立标志着动物权利运动的正式兴起。虽然该组织的一些行为在当时引起了一定的争议和批评，但也让更多的人开始关注和思考动物福利问题。作为世界上第一个动物保护组织诞生的国家，英国拥有悠久且庞大的动物福利法律体系。据统计，到 20 世纪 90 年代，其累积的动物福利相关法律条款已超过 3500 条。2006 年，该国通过了集大成的《动物福利法》，实现了立法理念从被动“反虐待”向主动保障“动物福利”的根本性转变，为动物设定了必须被满足的积极福利需求。

如今，欧盟国家、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新加坡、马来西亚、泰国、日本等 100 多个国家和中国台湾、中国香港地区，已经建立了比较完善的动物福利法律体系，到目前为止，动物福利专业组织在全球有 6000-8000 个，动物福利事业已经在全世界范围内兴起。

早期动物福利事业发展过程中遇到过不少难以跨越的困境，而科学因素的介入逐渐帮助动物福利事业走出了困境，并且由此而建制为一门科学。1926 年，世界上首个致力于动物福利科学的研究的学术团体——动物福利大学联盟在伦敦成立，并正式将“动物福利”作为科学概念提出，标志着动物福利研究从道德情感领域进入了系统性的科学实证阶段。到 20 世纪 90 年代，动物福利发展为建制化的学科，并在整个欧洲、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土耳其、巴西等多个国家都开创了动物福利课程，同时创办了许多动物福利学术期刊。

动物福利科学的应运而生，是为了能够满足发展的同时也不违背人类对动物的伦理关怀。动物福利科学是一种折衷与妥协的科学，它应着社会的要求，为了解答难以回答的社会问题而诞生，它的研究内容与应用既受相关科学知识的制约又受社会伦理的指导。动物福利科学与动物福利领域之间的关系，用一个比喻来形容的话，动物福利科学好比是“医学”。它是一套完整的知识体系、理论、研究方法和科学准则。而动物福利领域则好比是



“医疗卫生行业”。是一个复杂且涉及多层面的议题，涵盖科学、伦理、经济、文化、社会、宗教及政治等多个维度。

动物福利科学是一门典型的交叉学科，其知识体系整合了来自自然科学、社会科学及人文学科的诸多领域。在自然科学层面，它依托于动物行为学、生理学、免疫学、兽医学等学科，以客观评估动物的福利状态；从应用的角度来说，它涉及动物生产学、遗传学等，以改进实践方案；同时，它更离不开伦理学、法学、经济学等学科，以解决其价值导向、政策制定与可持续性等核心问题。

尽管这些源头学科的研究范式差异巨大，但其共同目标高度一致：即通过科学的理解与应用，确保在人类照管之下的动物（无论是在农业、科研还是其他领域）能享有与其需求相适应的福利水平。

动物福利科学的兴起，对近代以来盛行的“科学主义”提供了重要的反思视角。自启蒙运动以来，强调价值中立的科学主义（Scientism）常将哲学、伦理学等规范性的探讨边缘化。然而，动物福利科学本质上要求将伦理价值（如“减少痛苦”、“尊重天性”）作为科学的研究的出发点和归宿。这标志着科学与伦理学走向了深刻的融合：科学为伦理讨论提供了实证基础，而伦理则为科学发展设定了价值坐标与道德承诺。正如著名动物福利科学家唐纳德·布鲁姆（Donald Broom）所言，动物福利科学是“将我们对于动物的同情心建立在可靠知识之上”的努力。

## （二）中国古代传统文化中的动物福利思想

很多人误认为动物福利是一个近年来从西方国家引进的新概念。实际上，动物福利的理念在中国古代早已有之，相关记载从先秦时期就已经存在。

儒家文化是中国古代的主流思想，其“恩至禽兽”的生态哲学，体现了中国古代人类与动物关系的深刻思想渊源。儒家强调“仁爱万物”，认为人类应该爱护和尊重一切生命——不仅包括对待人，而且包括对待动物。提倡不滥杀无辜，反对虐待动物，主张人类与动物应该和谐共处。《论语·述而》中有“钓而不纲，弋不射宿”的说法，主张不用多钩渔具钓鱼，不射杀夜宿的鸟，这种做法，和当今欧美国家通过动物福利教育培养青少年的爱心和尊重生命的意识高度一致。

《孟子·公孙丑》所说的“君子之于禽兽也，见其生，不忍见其死；闻其声不忍食其肉”，体现了对动物遭受屠杀之前的恐惧以及被杀戮时的痛苦的“恻隐之心”。孟子描述的这种源于善良的“恻隐之心”，正是今天推动世界各地人们开展人道屠宰的动力。

道家的代表人物庄子在《庄子·秋水》中借海神之口劝诫人们要依照动物的天性来驯养动物，而不要采用“落马首（在马头上套笼子），穿牛鼻（用绳子穿过牛鼻子）”等不人道的做法来控制动物。庄子的主张实际已经体现了动物福利的思想。

各朝各代还有许多关于保护动物的法律条文，也对动物福利给予了一定的保护。例如，我过从先秦时代开始就制定了相关法规禁止随意杀害耕牛，因为耕牛是农业生产的重要工具。此外，对于珍稀动物，古代法律也明确规定了保护措施，如禁止猎杀、贩卖等。

同时，传统民间信仰也对动物福利产生了积极的影响。许多地方都有保护动物的民间信仰和习俗。例如，有些地方信仰认为某些动物是神的使者或象征，因此严禁伤害这些动物。此外，一些民间传统节日也涉及到保护动物的内容，如放生节等。这些信仰和习俗在一定程度上保护了动物的生存权益，促进了人与动物的和谐共生。

中国传统医学也体现了对动物福利的尊重。在古代医学中，动物是治疗疾病的药物来源之一，但医家们在使用动物药材时，始终遵循着“取其所需，勿伤其生”的原则。他们强调在获取动物药材时，应该尽量减轻动物的痛苦，避免过度捕猎或虐待动物。

由此可见，将动物福利看作是外国的专利、舶来品，认为动物福利是西方国家强加给中国的这类看法是对“动物福利”这个概念的误读。动物福利和中国传统文化中的善待动物的思想高度一致。

### （三）中国动物福利的法律与政策

不同国家根据各自的文化、历史和社会背景，制定了多样化的动物保护法，涵盖野生动物保护、动物福利等方面。针对动物福利问题，一些国家已经将动物福利上升到了法律层面，虽然从我国的国情看，距离发达国家所追求的动物福利还有较远的距离，还有很长的路要走，但目前已经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和政策来加以应对。

近年来，中国在动物保护领域的法治建设不断完善，但尚未出台反对虐待动物的相关法律。现行的法律体系采取“分散立法、分类管理”的模式，针对不同种类的动物制定了相应的法规。

例如，《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2023年修订）重点保护野生种群及其栖息地；《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2022年修订）则对畜禽的饲养、运输和屠宰等环节提出了明确的动物福利要求，如提供适宜的生活条件和减少其痛苦。此外，还有《实验动物管理条例》及诸多地方性养犬管理规定。



这些法律法规共同为特定领域的动物福利提供了法律依据。同时，相关部门也逐步加强执法力度，对违法行为进行查处。社会各界关于制定一部全面反虐待动物法的呼声和讨论仍在持续。

我国野生动物保护的法律基石是《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该法于1988年首次颁布，并在1998年、2004年、2009年、2016年、2018年和2022年进行了多次修订，以适应保护需求的变化。其保护对象具有明确的针对性，主要限于列入国家级或地方级保护名录的珍贵、濒危野生动物，这使得受法律直接保护的物种范围远小于我国丰富的动物多样性总数。

1998年以后，与动物相关的法律规范体系日趋完善。除《野生动物保护法》及其实施条例外，相关规定还分散在《实验动物管理条例》（1988年发布，2011年、2013年、2017年修订）、《动物防疫法》（1997年颁布，历经多次修订）以及《畜牧法》（2005年颁布，2015年、2022年修订）等多项法律法规中。纵观这一法律框架，其立法思想呈现出鲜明的实用和管理导向，核心目标在于规范对动物资源的合理利用，防控人畜共患病等公共卫生风险，维护生态平衡，并促进相关产业的健康发展。

我国系统性的动物保护立法探讨于21世纪初进入新的阶段。2009年，以常纪文教授为首的专家团队起草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保护法（专家建议稿）》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反虐待动物法（专家建议稿）》，并在次年发布。2016年野生动物法修改的时候，常纪文教授还牵头开了各方研讨会，推动将不得虐待野生动物写进了保护法，这是历史上第一次。具体体现在野生动物保护法第26条。

**第二十六条 人工繁育野生动物应当有利于物种保护及其科学的研究，不得违法猎捕野生动物，破坏野外种群资源，并根据野生动物习性确保其具有必要的活动空间和生息繁衍、卫生健康条件，具备与其繁育目的、种类、发展规模相适应的场所、设施、技术，符合有关技术标准和防疫要求，不得虐待野生动物。**

这些学者建议稿的问世，标志着动物福利议题开始被系统性地纳入中国立法的正式讨论范畴，引发了社会各界对相关法律空白的广泛关注。

与此同时，随着中国经济社会的发展与生态文明建设的推进，公众对于动物保护的意识显著提升，对“动物福利”概念的认知也呈现出日益积极和正面的趋势，为未来的立法创造了良好的社会基础。

鉴于西方现代化模式的缺陷，2017年1月，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绿色生活方式作为政治措施，他要求建立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社会，“善待地球上的所有生命”。

2018年2月6日，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批准发布《实验动物——福利伦理审查指南》，《指南》的颁布施行，将为我国依法实施实验动物行政许可和质量监管，提高实验动物质量，推动相关的生物药业和生命科学的进步提供急需的技术规范支撑，必将显著推动我国实验动物福利伦理的规范化管理和实验动物科技的健康发展。

2020年2月24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全面禁止非法野生动物交易、革除滥食野生动物陋习、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的决定》，明确提出“革除滥食野生动物陋习，养成科学健康文明的生活方式”的法律目标，这是全国人大常委会出台的一个专门决定，聚焦滥食野生动物的突出问题。但也需要看到该决定的关注点更多放在了人类对野生动物利用的资源价值上，忽视了野生动物在维护生态稳定平衡和生物多样性方面的生物安全价值。

2019年高中生物课程标准中，第一次将动物福利写进了选修模块，2022年，教育部正式印发《义务教育课程方案》，将劳动从原来的综合实践活动课程中完全独立出来，并发布《义务教育劳动课程标准（2022年版）》。其中，教育部第一次将动物救助明确列入中小学服务性劳动范围，明确提到“为公共图书馆、科技馆、纪念馆、植物园、动物园、流浪动物救助站等公共空间与社会机构提供服务性劳动，以自己的实际劳动参与社会公共空间建设”。此次将动物救助明确列入中小学生服务性劳动，迈出了尊重生命教育的重要一步，在中国教育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

2023年3月1日，我国施行的修订版《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有两条涉及到畜牧动物福利领域：第六条“国务院农业农村主管部门应当指导畜牧业生产经营者改善畜禽繁育、饲养、运输、屠宰的条件和环境”，第四十二条“畜禽养殖者应当为其饲养的畜禽提供适当的繁殖条件和生存、生长环境”。本次《畜牧法》的修订，体现出中国对于“动物福利”的重视，也是对改善畜禽全生命周期条件与环境的重视。

总体来看，我国法律涉及动物福利的条款仍然很少，只有部门规章中包含有关善待动物的规定，如1988年原国家科委发布的《实验动物管理条例》第二十九条规定“从事实验动物工作的人员对实验动物必须爱护，不得戏弄或虐待。”我国动物保护立法目的基本是单一经济目的取向，在未来还有很多地方需要补充完善。虽然任重道远，但我们已经在路上。

#### 延伸阅读1：2016年“鹦鹉案”

2016年5月，深圳一名男子因出售其人工繁育的6只鹦鹉被查处，其中2只经鉴定为列入《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名录》的物种。该男子随后因涉嫌“非法出售珍贵、濒危野生动物罪”被刑事拘留。本案的核心争议点在于：出售人工繁育的珍稀物种个体，是否构



成该罪名？庭审中，控辩双方就此展开了激烈辩论。最终，法院认定其行为构成犯罪，判处有期徒刑二年，并处罚金三千元。

此案清晰地表明，在当时的法律框架下，判定是否构成犯罪的关键在于动物的物种身份（是否属于名录内的珍稀濒危物种），而非其来源（野生或人工繁育）。这一判决凸显了我国相关立法在早期阶段侧重于物种层面的保护。本案所适用的《刑法》条款，其立法初衷在于通过严厉打击商业贸易行为，保护珍贵、濒危野生动物种群免受毁灭性打击，从而维护生物多样性，体现了典型的保护生物学理念。

### 延伸阅读2：深圳“破冰之旅”

早在2003年，深圳市即颁布实施了我国首部地方性禁食受保护野生动物法规——《深圳经济特区禁止食用野生动物若干规定》，体现了地方立法在野生动物管理方面的先行探索。2020年3月31日，深圳市第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四十次会议通过《深圳经济特区全面禁止食用野生动物条例》，进一步扩大了禁食范围。《条例》第二条明确规定，禁食对象包括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其他野外自然生长繁殖的陆生野生动物，以及人工繁育、人工饲养的陆生野生动物。同时，还明确禁止食用用于科学实验、公众展示、宠物饲养等非食用用途的动物及其制品。

《人民日报》对此评价为“破冰之举”，予以充分肯定。值得特别说明的是，深圳市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在相关说明中指出，犬类作为伴侣动物同样列入禁食范围。这一分类与农业农村部对犬类定位的调整相一致：随着社会文明程度提升和公众动物保护意识增强，犬已从传统家畜转变为伴侣动物，国际上普遍不列为畜禽，我国也相应调整其管理定位。

这一规定凸显了动物福利理念在立法中的体现。禁食猫狗的主要依据在于其“伴侣动物”的定位，这反映了社会对与人类建立密切关系的个体动物的道德关怀，体现了对动物个体价值的尊重，而非仅仅基于物种保护的需要。同样，禁食非食用用途动物的规定也传递出明确的福利考量，承认这些动物因承担特定社会功能而应受到特殊对待。

综上，《深圳经济特区全面禁止食用野生动物条例》是一部具有创新意义的交叉型立法。该条例在以野生动物保护和公共卫生安全为基本框架的同时，有机融入了动物福利理念，特别是通过确立伴侣动物的特殊法律地位，展现了对个体动物福利和公众情感需求的尊重，标志着我国动物相关立法的理念进步。

## （四）其他国家重要的动物保护法律与政策

在世界范围内，各国纷纷制定和实施了重要的动物保护法和条例，以保护动物的权益

和福利。1999 年，欧盟通过《动物福利指令》，要求成员国制定并执行相关法规，保障动物在饲养、运输、屠宰中的福利。英国于 2006 年颁布了《动物福利法案》。德国 2002 年颁布《动物保护法》，禁虐待、遗弃、非法捕杀动物。法国 2005 年通过《动物福利和动物保护法案》，明确饲养、运输、屠宰要求。亚洲动物福利法虽起步晚但进展显著。中国 2009 年颁布《动物保护法》保护动物生存、健康和福利。印度宪法规定动物福利，并制定相应法规。日本地方政府对商业繁殖实施许可制，如商业犬繁殖需获日本犬业协会证书。以下是一些国家较为重要的动物保护法。

## 1. 英国：完善的法律体系

英国在动物保护领域有着悠久的历史和完善的法律体系。其中，1911 年《动物保护法》和 2006 年《动物福利法》是最具代表性的法律。这些法律规定了禁止虐待动物和提供基本的最低福利水平，并对虐待行为进行了明确的界定和处罚。例如，严重虐待动物的人将被终身禁止饲养宠物，同时可能面临罚款或监禁的处罚。此外，英国还制定了专项法律，如《野生动物保护法》和《狗繁殖法案》等，进一步规范了动物的权益和福利。特别是自《2006 年动物福利法》经修订后，虐待动物的最高刑罚已显著提高至 5 年监禁，远超过去的半年刑期，标志着其在法律层面给予了动物更强的保护。

## 2. 美国：多层级的法律保护与强制执行

美国的动物保护法包括多个层面的法律法规，其中最具影响力的是《动物福利法》。该法规定了在研究、展览、产品测试、运输和销售等情况下对动物进行适当的照顾。此外，各州也制定了不同的法律来规范动物福利问题，如禁止虐待动物和限制不当的养殖条件等。这些法律的制定和执行，为美国的动物保护事业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持。

## 3. 德国：道德关怀与严格的监管

德国的动物保护法强调道德关怀和严格的监管。德国《动物保护法》规定，人为给动物造成痛苦都要追究法律责任。伤害动物、弃养将处以罚款，严重虐待动物最高可判刑 2 年。此外，德国还对动物实验、动物贩卖和动物保护组织等方面进行了细致的规定和监管。

除了上述国家外，其他国家也制定和实施了重要的动物保护法和案例。例如，意大利都灵市规定狗主人必须每天遛狗三次以上，否则将面临罚款；俄罗斯禁止虐待动物并设立流浪动物收容所；日本则对滥杀和任意伤害动物的行为进行严厉的处罚等。这些法律的制定和实施为动物保护事业提供了有力的支持和保障。





## 第三章 动物的分类与保护方式

### (一) 动物的分类

在国际动物福利领域，为针对性地制定科学标准和管理规范，普遍会依据动物的“用途”或与人类的核心关系进行分类。世界动物卫生组织（WOAH）、英国皇家防止虐待动物协会（RSPCA）以及世界农场动物福利协会（CIWF）等机构常用的分类框架涵盖农场动物、实验动物、伴侣动物和野生动物。在本书中，编者为了方便描述不同案例，采用了相比较而言更容易被读者理解的分类框架，在农场动物、实验动物、伴侣动物、工作动物和野生动物之外，列出“娱乐动物”的选项。这种分类不是排他的，而是功能性的。例如，犬类既可以是伴侣动物，也可以是工作犬（如导盲犬、警犬），这正体现了分类的交叉性。不同组织在子类划分上可能略有差异，但上述六大类构成了核心共识。

#### 农场动物

根据欧盟 1976 年《保护农畜动物的欧洲公约》和美国《动物与动物产品法》，农场动物被定义为为了食物生产、毛发、皮等目的而被饲养的动物。这包括传统农场动物如牛、猪、羊、马、鸡、鸭、鹅、鱼等，以及一些特定用途的动物，如兔子、水貂和龙猫，当它们仅用于肉类或毛皮时。综上所述，农场动物不仅指在农场中被饲养的动物，还包括根据其经济价值和用途进行的分类。

#### 实验动物

实验动物是指那些经过人工饲养和培育的动物，它们在遗传背景上明确或来源清楚，并且对其携带的微生物和寄生虫进行了控制。这些动物主要用于科学研究、教学、生产、鉴定以及其他科学实验。实验动物必须满足一定的标准和要求，包括遗传背景清晰、微生物控制、营养和环境控制等。在实验室中，实验动物通常被饲养在特定的环境中，以确保其生理和心理状态稳定，并且减少实验误差。

## 伴侣动物

伴侣动物，也被称为“宠物动物”，是一类能够和人生活在一起，进行亲密沟通和相互情感交流，能够给人们带来生活快乐的动物。按照1987年的《保护宠物动物的欧洲公约》第1条第1款的定义，宠物动物是指为个人娱乐或者陪伴目的而被人类在某类场所，特别是在家庭，拥有或者意图被拥有的任何动物。

伴侣动物的种类繁多，可以包括犬、猫、鸟类、鱼类、小型哺乳动物（如兔子、仓鼠、松鼠等）以及其他一些被人类驯化的动物。其中第一大类即为猫和犬，猫和犬之外被人们养作宠物的动物虽然也被称为陪伴动物，但基本上属于小众的、个体的体验。这些动物之所以被称为伴侣动物，是因为它们能够与人类建立深厚的情感纽带，通过亲密的互动和交流，给人类带来陪伴、安慰和快乐。伴侣动物在人类社会中扮演着重要的角色。它们不仅为人类提供了陪伴和关爱，还在心理健康、情感支持和社会交往等方面发挥着积极的作用。例如，伴侣动物可以帮助减轻压力、缓解孤独感、增强社交互动等。

## 工作动物

工作动物是指那些经过驯养和训练，能够为人类提供某种形式的劳动或服务的动物。这些动物在人类的指导下完成特定的任务，辅助人类完成各种工作。工作动物的范围非常广泛，可以包括各种家畜，如牛、马、驴、骡等，这些动物在历史上被广泛用于农业、运输和其他体力劳动。现代的工作动物则包括警犬、导盲犬、搜救犬等，这些动物经过特殊训练，可以在公共安全、消防、救援等领域发挥重要作用。

工作动物的定义关键在于它们能够为人类提供某种形式的劳动或服务，并且这种劳动或服务是基于动物的天然能力经过训练的技能。与人类劳动者相比，工作动物在某些方面具有独特的优势，如能够在恶劣环境下工作，具有出色的嗅觉和听觉等感官能力，以及在某些任务中能够表现出更高的耐心和毅力等。

## 娱乐动物

娱乐动物通常是指那些被用于人们娱乐活动的动物，如马戏团的表演动物、动物园的观赏动物、影视作品中使用的动物等。这些动物通过表演、展示或其他形式，为人们提供娱乐和休闲。娱乐动物的定义关键在于它们被用于满足人们的娱乐需求。这些动物可能经过训练，具备各种技能和表演能力，如杂技、舞蹈、模仿等。它们也可能因其独特的外观、行为或生活习惯而受到人们的喜爱和关注，成为人们观赏和拍照的对象。



## 野生动物

野生动物，是指在大自然的环境下生长且未被驯化的动物。其定义在不同的国家可能存在差异，但通常包括兽类、鸟类、爬行类、两栖类、鱼类以及软体动物和昆虫类。根据《野生动物保护法》，保护的野生动物是指珍贵、濒危的陆生、水生野生动物和有益的或者有重要经济、科学价值的陆生野生动物。

野生动物通常生活在自然环境中，依靠自己的能力获取食物和生存。其分类可以从多个角度进行理解。从广义上讲，野生动物包括所有未被人类驯化的动物，这些动物生活在各种自然环境中，如森林、草原、沙漠、海洋等。从狭义上讲，野生动物通常指的是那些具有生态价值和科学意义的兽类、鸟类、爬行类、两栖类、鱼类等动物。此外，根据野生动物与人类的联系程度，还可以将其分为野外环境的野生动物和人工繁殖的野生动物。野外环境的野生动物指的是那些完全生活在自然环境中，未受到人类直接干预的动物。而人工繁殖的野生动物则是指在人工环境下繁殖或饲养的动物，这些动物虽然具有野生动物的遗传特征，但已经适应了人工环境。

在法律上，野生动物通常受到特殊保护，如《野生动物保护法》等法律法规对野生动物的保护、利用和管理做出了明确规定。这些法律旨在保护珍贵、濒危的野生动物资源，维护生态平衡和生物多样性。

总的来说，野生动物是自然生态系统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保护和发展野生动物资源对于维护生态平衡、促进人类社会的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 （二）不同种类动物的境遇及其解决方案

很多针对不同类别的动物的福利内容存在重叠，这也恰好说明，动物福利本身不仅仅是“针对某一种类动物的生存状况”进行改善的策略和观点，它和人类自身息息相关。

### 1. 农场动物

以日常最为容易接触到的鸡为例。家鸡在约 5000 年前被人类驯化，如今已成为全球分布最广、数量最多的陆地养殖动物，总数超过 190 亿只，是农业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目前，肉鸡和蛋鸡的养殖存在多种模式。这些模式在生产力、环境影响和动物福利方面各有其优缺点。尽管养殖系统多样，但鉴于集约化养殖在全球市场占据主导地位，且其生产方式和动物福利状况最受公众关注，本书为聚焦核心问题，将主要以此类系统为背景，深入探讨其中的动物福利挑战与改进路径。

许多农场动物的状况不容乐观。以根据彼得·辛格教授在《动物解放》中的描述，现代工业化养殖场中的肉鸡被以惊人的密度饲养在“没有窗子的棚舍”里，每只鸡的活动空间甚至不及一张A4纸大小，它们被“剥夺了转身、伸展翅膀或进行其他自然活动的能力”。为了最大限度地提高生长速度，养殖者通过“精确控制光照”来操纵其生理节律——初期给予24小时光照，之后改为“每两小时明暗交替”，使鸡误以为一天只有两小时而频繁醒进食。为防止在极度拥挤的压力下发生互啄，小鸡在出生后便会遭受“断喙”——“用热刀片切断敏感的喙部”，这一过程会给它们带来剧烈且可能持续数周的痛苦。经过约“七周”这种“违背其天性的密集饲养”，这些体重已增至“四、五磅”的肉鸡便被送往屠宰。辛格教授指出，这种将大量有感知能力的生命置于如此痛苦境地的生产方式，构成了一个严重的道德问题，因为我们“在将它们用作食物时，施加了巨大的痛苦”，而这仅仅是为了解决人类的口腹之欲。

而鸡的自然寿命通常可达6到15年之间，它们短暂的一生就这样被压缩在一张A4纸大小的空间里。

由于蛋鸡行业的雄性小鸡无法产蛋且肉用价值低，它们通常在孵化后很快被处理，常见方式包括绞碎、二氧化碳窒息等。雌性小鸡在集约化养殖中，为避免因拥挤引发啄癖，会普遍接受断喙处理，即用灼热的刀片切除部分喙部。这一过程迅速（工人每分钟可处理约15只），但会给小鸡带来痛苦。科学证实，断喙不仅会引起急性疼痛，还可能因神经受损导致慢性疼痛和神经瘤，长期影响其采食、饮水和梳理羽毛等正常行为。如果断喙失误导致小鸡无法正常进食，它们则可能因失去饲养价值而被淘汰。侥幸活下来的小母鸡养到约四个月大之后，就移至蛋鸡舍开始产蛋。这时母鸡会被关在狭小的格子笼里，在强迫换毛的半年后，母鸡下蛋能力丧失，便会被送去屠宰，并且由于经营者之间是以屠体处理完后的净重来算钱，所以母鸡在被宰杀的前两天，没有人会给它们准备任何食物，这样又可从每只母鸡身上压榨最后一丝经济价值。

根据动物福利组织“世界农场动物福利协会”（Compassion in World Farming）援引英国官方和行业数据的分析，英国每年有高达约2000万只肉鸡在出栏、运输直至抵达屠宰场的过程中死亡（即“屠宰前死亡率”过高），其主要原因包括捕捉、装车和运输环节的粗暴操作及恶劣条件。

## 农场动物的福利问题

在农业产业链中，农场动物常常面临福利水平较低的状况，这一现象在运输、饲养和屠宰等环节尤为突出。此类问题不仅影响动物的生理与心理健康，也促使社会对动物福利及养殖伦理展开深入反思。



- 运输环节的低福利问题

农场动物在运输过程中常处于福利欠缺状态。长时间转运及不适当的装载方式，使得许多动物在途中面临饥饿、口渴、疲惫以及身体损伤。拥挤与不洁净的环境使它们难以获得充分休息与舒适条件，从而加剧应激反应，甚至导致死亡。

- 饲养环节的低福利问题

在饲养过程中，农场动物同样面临多种福利缺失的情况。为提高产量和经济效益，部分农场忽视动物的基本福利需求，将其限制在狭小的空间内，长期缺乏自由活动，引发肌肉萎缩与行为异常。此外，饲料与饮水供应不足、环境条件恶劣，也导致动物健康水平下降。饲养密度过高、疫病防控措施不到位等现象，进一步增加了动物间争斗与疾病传播的风险。部分养殖者为追求产出，过量投喂饲料和药物，不仅危害动物健康，也可能带来药物残留等食品安全隐患。

- 屠宰环节的低福利问题

屠宰过程中，农场动物往往承受较大痛苦。许多屠宰场未配备必要的致晕与镇痛措施，动物在宰杀前可能长时间处于痛苦之中。同时，因缺乏规范流程和有效监管，部分屠宰场存在操作不当、卫生条件差等问题，不仅影响动物福利，也提高了食品安全风险。

据统计，全球每年有 700-800 亿农场动物被屠宰供人类消费，其中约三分之二生活在福利水平较低的工业化养殖系统中。

## 改善农场动物福利的努力

在世界范围内，人们为改善农场动物福利待遇做出了显著的努力。例如，世界动物卫生组织（WOAH）在《陆生动物卫生法典》中强调了农场动物福利的重要性，并要求各国政府在设计国家养殖体系时应当优先考虑动物福利。2024 年 3 月 26 日，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世界粮食安全委员会下属的畜牧业委员会，通过了一项名为《动物福利——畜牧业可持续发展的关键》的政策建议，呼吁各国民政府在设计国家养殖体系时，致力于保障动物免受饥饿、不适、疼痛、伤害和疾病，并允许其表达自然天性。该建议作为一项重要的国际指导方针，其效力的实现依赖于各国民政府自愿将其原则纳入本国农业政策与法规体系，而非在某一特定日期统一生效。这一进展为全球农业产业链中普遍存在的动物低福利问题——尤其在拥挤、限制自然行为的饲养环境，以及长途运输和屠宰等环节——提供了关键的改善框架与行动指引。

中国政府高度重视食物安全，党的二十大提出了“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建设农业强国”等目标任务，这些政策目标都间接或直接地涉及到动物福利的改善。同时，政府也明确提出要推动畜牧业高质量发展，从量的增长向质的提升转变，这也为动物福利的改善提供了政策支持。2014年，中国标准化协会发布了首部农场动物福利团体标准《农场动物福利要求 - 猪》。截至目前，已有六类农场动物被纳入福利标准体系。农业农村部发布的“全国名特优新农产品”名录中，已纳入动物福利特色产品。

中国也积极参与国际动物福利事务，与FAO等学术行业开展广泛的合作与交流。IQC（上海悦孜企业信息咨询有限公司，是一家中德合作，向食品链企业提供食品安全、精益生产、信息化服务和可持续发展的专业咨询公司）等机构也参考国际标准并结合中国国情，开展具体的“Cage Free 无笼饲养”认证工作。

农场动物福利的改善是一个涉及政策法规、行业实践、企业责任、科技应用和消费者选择的系统工程。从国际组织的倡导到中国本土标准的建立、企业的试点探索，以及国际机构在中国推动的理念传播、企业合作和消费者教育，多方力量正共同致力于构建一个更尊重动物需求、更可持续的养殖未来。消费者认知的提升和选择偏好的转变，将成为推动这一变革的重要动力。

## 2. 实验动物

从利用动物探索生命现象，到培育出标准化实验动物进行科学的研究，人类使用动物开展实验已有2000多年的历史。最早有文献记载的动物实验，是从解剖学和胚胎学角度观察各种动物的生理结构差异以及病理的改变。19世纪达尔文进化论的出现说服了世人，人类是由低等动物进化而来。人体与动物的身体有着远超预期的相似性，用动物在研究领域做试验越来越平常，并且在18至19世纪达到顶峰。医学上许多重大的发现均和动物实验紧密相关。从此开始，动物实验，就成为了现代医学中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也有越来越多的物种被加入到实验动物的清单之中。

人类医学的系统化，也让动物实验成为了任何药物上市前必不可少的一部分。每一种药物或者疫苗，在它们真正用于人体之前，都需要经历大量的临床前动物试验，以研究它们的疗效、毒性与副作用。

2020年，Harvey J. Alter, Michael Houghton与Charles M. Rice因在丙肝发现中的突破性成就获得了诺贝尔医学奖，而他们的发现，就是通过让黑猩猩代替人类患上丙肝来完成的。而同年获得诺贝尔化学奖的CRISPR技术，现在也被广泛地用于实验动物的基因编辑。在历史上222名诺贝尔医学奖得主中，有186名在他们的研究中使用了实验动物。



仅仅是在美国，每年大约就有上亿只动物被用于试验，其中包括果蝇、豚鼠、鸟、牛、羊、马、猫、狗、小鼠、大鼠、非人灵长类动物……正是这些实验动物，代替人类患上不治之症，代替人类遭受痛苦的折磨，并由此推动了人类医学的进步，拯救了无数人类的生命。但又有多少实验动物，在被人打着“科学”的名义残忍伤害？

## 实验动物的福利问题

实验动物在科学的研究中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但在部分实验环节中，其福利仍存在值得关注的问题。

- 福利标准执行不到位

部分实验动物在完成科研用途后，未能得到符合规范的福利保障。例如，部分动物在经历手术、药物试验或其他可能引起疼痛的操作后，未能及时获得必要的镇痛、医疗护理或人道终点干预。此外，部分动物在实验结束后未实施规范的安乐死，处置方式亦未完全遵循动物福利伦理要求，反映出对其生命尊严的忽视。

- 身心压力问题常见

实验动物在实验室环境中常面临身体与心理的双重压力。在身体层面，手术、注射、药物或化合物暴露等实验程序可能对其健康造成直接影响。在心理层面，陌生环境、隔离、长期限制及重复操作等因素，易导致动物出现紧张、焦虑或行为异常。此外，部分实验人员对动物福利认知不足或操作方式不当，也可能加剧动物的身心负担。

- 动物使用伦理有待进一步提升

部分科研机构在使用实验动物时，存在使用数量过多、实验设计未充分贯彻“替代、减少、优化”（3R）原则的现象。即便在某些可采用计算机模拟、细胞实验等非动物模型替代的方案中，仍有部分实验继续使用活体动物。这类做法不仅影响动物福利，也不利于科研伦理与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实现。

- 全球实验动物福利规范现状

目前，全球范围内实验动物福利的规范体系已较为完善。多数国家与地区已制定相应的法律、指南与监督机制，例如国际动物福利学会、AAALAC 认证体系以及各国的《实验动物管理与使用指南》等。然而，规范的执行力度在不同机构与地区之间存在差异，部分操作仍未能完全符合标准要求。

### 案例 1：实验犬

2015 年，据媒体报道，西安医学院有数只实验用犬被人扔在顶楼，其中大部分已经死亡，旁边还有几只刚刚经历过实验操作的犬只，在抽搐哀嚎。这一事件被媒体曝光后，引起了公众的广泛关注和热议。它让人们开始深刻反思中国实验动物福利的保障问题，也让更多的人开始关注这些无辜生命的权益和尊严。

### 案例 2：实验猴与犬

2019 年，德国一家名为 **Laboratory of Pharmacology and Toxicology (LPT)** 的合约实验室曝出虐待实验动物的丑闻。在一段泄露出的视频中，该实验室的研究人员肆意对实验用的狗与猴子进行殴打，并将猴子的头撞向门框。另一段监控画面显示，一只刚刚进行完实验的狗被遗弃在一旁，一边疼痛地抽搐一边呕吐，没有镇静剂，没有安乐死，这只动物最终在极度痛苦和恐惧中结束了生命。

## 改善实验动物福利的努力

关于实验动物的福利与伦理，最初是为了尊重实验动物，让它们有尊严地、体面地死去。

1876 年，欧洲出台了《防止残酷对待动物法案》——第一部旨在专门规范动物试验的法律。相比之下，美国到 1966 年才通过第一部保护动物权利的《动物福利法案》（AWA）。它是美国动物试验史上第一部也是唯一一部规范动物用于科研的法律。1979 年，英国反活体解剖协会（NAVS）发起倡议，将每年的 4 月 24 日定为世界实验动物日，前后一周则被称为“实验动物周”。世界实验动物日的宗旨为倡导科学、人道地开展动物实验，严格遵守 3R 原则（替代、减少、优化），最终完全取消动物实验。现在它已经成为受联合国认可的、国际性的纪念日，在世界各地都有动物保护者在这一天以及前后的一周举行各种活动。我国实验动物的相关立法起步较晚，1988 年经国务院批准颁布了《实验动物管理条例》，之后相继出台了一系列的管理办法。

2013 年 4 月，哈佛医学院宣布 2015 年前将大规模地关闭哈佛灵长目研究中心。在这之前，该研究中心因为在 2011 年 2 月至 2012 年 7 月之间有 11 起违反动物福利规定行为而被美国农业部（USDA）罚款 24000 美金。某种意义上来说，哈佛向世界展示了未来发展的趋势。

目前，包括中国在内，世界各地的法规都要求在研究开始前进行伦理审查，这意味着，科学家们必须考虑对动物福利的影响，权衡进行这项研究对人类的潜在好处。只有当认为潜在的好处大于对动物的负面影响时，才应该进行此研究，尽量避免对实验动物的滥用。



## 3R 原则

在动物痛苦与科研欲求之间，目前广获认同的平衡点是3R原则，即替代(Replacement)、减少(Reduction)、优化(Refinement)。

替代是指使用没有知觉的实验材料代替活体动物，或使用低等动物替代高等动物进行试验，并获得相同实验效果的科学方法，例如用小动物替代大动物，使用转基因小鼠替代猴，进行脊髓灰质炎减毒活疫苗的生物活性检测等。实验动物的替代物包括范围很广，所有能代替整体实验动物进行试验的化学物质，生物材料，动植物细胞、组织、器官，计算机模拟程序等都属于替代物，也包括低等动物植物(如细菌、蠕虫、昆虫等)。替代还包括方法和技术的替代，如用分子生物学方法代替动物实验来鉴定致癌物或遗传毒性的遗传毒理学体外实验方法等。

替代根据是否使用动物或动物组织，可分为相对性替代和绝对性替代，相对替代是用无痛方法处死动物，使用其细胞、组织或器官，进行体外试验研究，或利用低等动物替代高等动物的实验方法。而绝对替代则是在实验中完全不使用动物，根据替代动物的不同，替代可分为直接替代(如志愿者或人类组织等)和间接替代(如用试剂替代家兔做热源试验等)。

对于实验动物而言，最好的福利是“免于实验”。现在已经开发了药物实验的计算机软件，将化学药物的化学键等信息输入电脑，研究药物可能产能的生理结果，这种操作可以在一定程度上代替实验动物。目前，科学家们找到了多种替代办法，如体外技术，用细胞器、细胞、组织和器官做研究，还有使用低等动物、数学和计算机模型，甚至包括医疗志愿者的数据提供等。1980年以来，全球实验动物使用数量逐步下降，这与替代方法增多关系很大。不过，人体构造非常复杂，非动物模型只能部分反映疾病的特征，无法描述疾病如何作用于人体，如果没有实验动物，生物医学研究将难以为继。

减少是指在科学的研究中，在动物实验时，使用较少量的动物获取同样多的试验数据或使用一定数量的动物能获得更多的试验数据的科学方法，减少的目的不仅仅是降低成本，而是在用最少的动物达到所需要的目的，同时也是对动物的一种保护。

目前，减少动物使用量常用的几种方法有：

- (1) 充分利用已有的数据，包括以前已获得的实验结果及其他信息资源等。
- (2) 设计合理的实验方案和实验数据的统计分析。
- (3) 替代方法的使用。

(4) 动物的重复使用，这应根据实验要求和动物质量寿命来决定。

(5) 从遗传的角度考虑动物的选择，如在生物制品效力学毒性测定中使用国际标准小鼠，因为测定结果即反应性在很大程度上决定于所用实验小鼠的基因型，不仅仅受其微生物状态以及饲养条件等因素的影响，因此使用国际标准小鼠可以确保测定结果的敏感度和准确度，同时可达到减少检验中使用动物的数量。

(6) 严格操作，提高试验的成功率，避免无效操作。

(7) 使用高质量的实验动物。

优化是指在必须使用动物进行有关实验时，要尽量减少非人道程序对动物的影响范围和程度，可通过改进和完善实验程序，避免或减轻给动物造成的疼痛和不安，或为动物提供适宜的生活条件，以保证动物的健康和康乐，保证动物实验结果可靠性和提高实验动物福利的科学方法。其主要内容包括：①实验方案设计和实验指标选定的优化，如选用合适的实验动物种类及品系、年龄、性别、规格、质量标准，采用适当的分组方法，选择科学、可靠的检测技术指标等。②实验技术和实验条件的优化，如麻醉技术的采用，实验操作技术的掌握和熟练，实验环境的适宜等。

### 3. 伴侣动物

伴侣动物在人类生活中扮演着重要的角色，它们与人类的关系可以追溯到数千年前。从最早的狩猎和守护，到如今的情感寄托和陪伴，伴侣动物的历史与人类的发展紧密相连。通常在说起伴侣动物时，人们第一时间想到的就是猫和狗。据《2021年中国宠物行业白皮书》显示，我国饲养犬猫的人群数量已经高达 6844 万人，其中城镇犬猫数量 11235 万只，犬 5429 万只，猫 5806 万只。

狗的驯化历史可以追溯到公元前 1.5 万年左右，是人类最早驯化的动物之一。狗最初是被用作狩猎和守护家园的，随着时间的推移，在彼此陪伴中狗被人类倾注了更多的情感寄托，逐渐成为人类的忠实伴侣，它们聪明、勇敢、忠诚，深受人类的喜爱。在欧洲中世纪时期，狗甚至被视为贵族的标识，是身份和地位的象征。如今，狗已经成为全球范围内最受欢迎的伴侣动物之一，人们与狗之间建立了深厚的情感纽带。

猫的驯化历史则相对较晚，大约在公元前 7500 年左右。猫最初是被用作捕鼠的，随着时间的推移，人们逐渐发现猫的温顺、独立和优雅的特点，开始将猫作为宠物饲养。在中世纪欧洲，猫被视为神秘的动物，人们相信它们具有神秘的力量和灵性。如今，猫已经成为全球范围内最受欢迎的宠物之一，它们与人类之间建立了亲密的关系。



除了猫和狗，还有许多其他动物也逐渐成为了人类的伴侣动物。兔子、仓鼠、鹦鹉等小型动物因为可爱、温顺、易于饲养等特点，也成为了人类的宠物。这些动物在人类的生活中扮演着各种角色，有的作为儿童的玩伴，有的作为老年人的陪伴，越来越多的人将它们视为家庭的一员。

伴侣动物来到人类身边的历史可以追溯到万年前，它们与人类之间建立了深厚的情感纽带。无论是狗、猫还是其他小型动物，它们都成为了人类生活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与伴侣动物相处不仅可以带来欢乐和安慰，还可以促进人类的身心健康。人们应该更加关注和珍惜这些动物，为它们提供一个安全、健康的生活环境。

## 伴侣动物的福利问题

由于我国在伴侣动物福利以及动物保护法律方面起步较晚，大量不负责任的弃养，以及因为无序繁殖而产生的无主伴侣动物，即流浪动物，已经成为当前社会一个急需解决的问题。《2021年中国宠物行业白皮书》里的数据显示，我国2021年流浪猫数量高达5300万只，流浪狗数量高达4000万只。但这些流浪动物的生存状况则不那么“美丽”。

饥饿，疾病，以及来自人类社会的伤害，使得它们当中的绝大部分没有机会等到第二年的春暖花开。以猫咪为例，一只正常猫咪的平均寿命13年左右，但城市流浪猫的平均寿命只有3年左右，甚至更短，超过半数的新生幼猫，会在出生的前四个月夭折。这些冷冰冰的数据真实地为我们展现了流浪动物目前处境的不容乐观。问题具体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 繁殖买卖门槛低，动物不规范手术。由于缺乏明确的法律法规对伴侣动物的繁殖和买卖进行规范，导致该领域的门槛极低。一些不法商贩为了追求利润，无视动物的福利和健康状况，进行大量繁殖和非法交易。这不仅导致了动物数量的过剩，也使得很多伴侣动物在出生后就面临被忽视、被虐待甚至被抛弃的命运。许多宠物饲主对待动物也往往会因为“好看，时髦”而采取“断尾”、“去声带”、“除爪”手术，造成动物疼痛流血，并极大地影响动物与同伴之间的交流互动。

- 动物相关法律缺失。在我国，针对伴侣动物缺少相应的反虐待法律法规，这导致了很多人在养宠初期缺乏足够的责任感和长期规划。当宠物的养护成本超过预期，出现行为问题或者主人情感发生变化时，这些动物往往被随意遗弃。被遗弃的伴侣动物往往面临着饥饿、疾病和流浪的威胁，生活状况极为艰难。当居民发生了因宠物而引起的矛盾时，往往难以得到有效的解决。一些地方政府和社区在面对这些问题时，由于缺乏明确的法律支持和指导，不得不采取草率的处理方式。这不仅无法真正解决问题，还可能加剧人与人之间的矛盾和冲突，既无法保障养宠人的权利也无法有效规范养宠人的义务，处于一种尴尬的境地。

• 残忍虐杀与炫耀的恶劣行为。由于缺乏反虐待动物保护法的制约，一些人对伴侣动物实施残忍虐杀的行为，并将这些血腥场面通过网络进行炫耀。这种行为严重违反了动物福利的基本原则，给伴侣动物带来了巨大的身心伤害，甚至威胁到它们的生命安全。

• 偷盗屠宰猫狗的黑色产业链。在我国，偷盗和非法屠宰猫狗等伴侣动物的黑色产业链长期存在。这些不法分子为了谋取私利，不惜采取极端手段捕捉和杀害这些动物。这些动物在被捕杀前往往经历了长时间的恐惧和折磨，其生命权被无情地剥夺。而这些黑色产业链的存在，也给社会带来了极大的安全隐患和卫生问题。

• 对待动物的处罚式训练。由于对动物行为缺乏了解，所以经常在对待动物方面采取了主观的拟人化想法，以致于经常采取处罚式的训练，让动物产生行为问题、医疗问题，并影响到宠物主人与动物之间相处的关系，由此可能造成宠物遗弃问题。

### 改善伴侣动物福利的努力

推动伴侣动物福利事业前进，我国的专家、学者们从未停止过努力。现任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资源与环境政策研究所副所长、研究员的常纪文教授带领团队在 2009 至 2010 年接连两年带着体例完备、内容详尽的《动物保护法（专家建议稿）》、《反虐待动物法（专家建议稿）》向全国人大进言。2018 年，钱叶芳教授草拟出《伴侣动物保护法（草案）（专家建议稿）》，引起各界极大的关注。2019 年，全国两会召开期间，全国人大代表、安徽省农业科学院副院长赵皖平建议制定《伴侣动物保护和管理法》。党的二十大期间，有多位全国人大代表就伴侣动物保护相关的立法事宜提出建议建言、专家建议稿。

2020 年，国务院农业农村部曾就此立法建议热潮作出回应称：多数虐杀动物的行为可以通过现有法律规定进行调整；社会生活中虐待动物只是极少数现象，针对这种很少的违背道德行为专门制定一部法律，缺少必要性；动物保护问题涉及行业发展、民族习俗、宗教习俗、伦理道德等多重复杂因素，全面提高动物保护水平仍将是一项艰巨而长期的系统性工作。截至 2025 年 9 月，中国部分城市已明确立法处罚遗弃伴侣动物行为。例如，深圳市依据《深圳市养犬管理条例》对遗弃犬只进行处罚；山西省大同市的相关条例也规定，遗弃犬只最高可罚款 2000 元。

## 4. 娱乐动物—圈养野生动物

“圈养野生动物”在特定语境下可被视为“娱乐动物”的一个子集，但二者在概念上存在重要区别。“娱乐动物”泛指所有为人类提供娱乐、陪伴或休闲目的而饲养的动物，其范围广泛，包括已被长期驯化的猫、狗、赛马乃至用于表演的各类动物。而“圈养野生动物”则特指那些未被驯化、其生物学特性仍适应野生环境的动物个体，被置于人工饲养



环境下，其中一部分被用于非正规动物园（此处采用“非正规”的描述来区别正规动物园，因为正规动物园职能包括动物保护、科学研究、公众教育）、马戏团、旅游互动等娱乐目的。

在现代社会，以娱乐为目的圈养野生动物已成为一个备受争议的议题。不同国家和地区基于其经济水平、法律框架与文化传统，对此采取了从严格禁止到规范管理乃至放任自流的不同政策。这一做法引发了关于动物福利、物种保护、公共安全与生态伦理等多维度的复杂讨论，其影响远超出娱乐产业本身，触及人与自然关系的深层思考。

与经过数千年选育、已完全适应人类环境的家畜家禽不同，大多数圈养野生动物在遗传层面上仍保留着其野生物种的特性，难以充分适应人工圈养环境，这常会导致其出现应激、行为异常等动物福利问题。

常见的圈养野生动物类别包括：

- 非正规动物园中的展览动物；
- 野生动物救助、康复和收容中心的个体；
- 作为异域宠物饲养的野生动物（如鹦鹉、小型灵长类动物）；
- 为商业目的（如皮毛、药材）而饲养的野生动物（如鸵鸟、狐狸、鹿、熊）；
- 用于协助人类工作的野生动物（如用于旅游或劳役的大象）。

### 圈养野生动物的福利问题

相比于自由活动的野生动物，圈养野生动物的福利问题更加突出，也更需要关注。虽然与其他圈养动物相似，圈养野生动物的福利也可以用动物福利五项基本原则加以评估，但人工饲养环境很难满足野生动物对食物、行为以及栖息环境的特殊需求，与已经被人类成功驯化的家畜和家禽相比，圈养野生动物在遗传、生理以及行为等方面尚未适应人工养殖环境，所以它们往往承受更大的压力和福利问题。

- 缺乏物种在长期进化适应过程中形成的特殊感官刺激源，如昼夜节律、声音、气味以及某些环境特质等。如饲养环境温度过高，一些有冬眠习性的动物就很难进入冬眠状态。
- 活动受到限制，无法表达正常的觅食及其他典型适应性行为。如动物园饲养的大型猛禽，往往没有足够的空间自由飞行。

• 与群体隔离，缺乏可以躲藏和逃避的空间和设施。如将群居的动物单独隔离饲养，或饲养在没有遮挡公众视线和动物逃避的场所。

• 被迫与人类接近，特别是那些动物园、马戏团里和作为宠物饲养的异域野生动物。

• 缺乏对环境的控制力。野生动物在长期进化和适应过程中已经形成了对特定环境的认知及必要刺激的反应。但圈养野生动物的生活环境往往比较狭小，导致野生动物无法表达所需的适应性行为。如在圈养条件下，具有季节性迁徙或洄游习性的候鸟和鱼类，就不得不放弃迁徙和洄游的习性。

近年来，随着公众动物保护意识的提升，动物园在社会教育与科普传播方面承担着日益重要的角色，参观人数与社会关注度也相应提高。与此同时，动物园的管理实践也面临诸多挑战，其中如何平衡公益教育、运营效益与动物福利之间的关系尤为关键。

目前，部分动物园在运营中存在以经济效益为导向的倾向。为吸引游客，其资源可能更多投入于园区扩建与游客互动项目，而对动物生活环境与福利的持续改善关注不足。此外，个别园区为打造特色展区，仍存在引进珍稀野生动物进行展示的情况。这些被展出的珍稀动物，在捕获、运输与训练过程中可能经历长时间的局限与压力，其生存状态值得关切。

动物园的管理专业性亦面临挑战。动物的科学饲养与疾病防控需具备专业知识与实践经验，而部分动物园的管理与饲养人员专业能力参差不齐，难以全面保障动物的生理与行为需求。从公众层面看，部分游客在参观与消费过程中，也可能更侧重于游憩体验，而对展示动物背后的福利问题关注不足。

与此同时，与圈养野生动物来源相关的非法捕猎与贸易问题依然存在。野生动物的非法流通不仅破坏野外种群稳定与生态平衡，还可能增加人兽共患病传播的风险，对公共健康构成威胁。打击非法野生动物贸易，已成为全球性的重要议题。

总体而言，“圈养野生动物”是一个涉及生态、伦理、法律与文化的复杂议题。在推进动物园与人工繁育工作的过程中，需统筹考虑保护生物学、动物福利科学、法律法规与社会责任等多重维度，寻求兼顾物种保护、公众教育与动物个体福利的可持续路径。

## 改善圈养野生动物福利的努力

国际上，不少优秀的动物园已经把工作重心转移到濒危物种野外保护上，例如，借助动物园饲养的个体，通过各种保育措施和野外适应性训练，帮助繁殖的个体适应野外生活环境，逐步扩大和重建濒危的野外种群。但是，人工繁育手段不是野生动物保护的常规手段，往往是在其他保护措施和努力均告失败的情况下才会应用，只有极度濒危且必须依赖人工



辅助繁殖的少数物种才建议使用这种手段。保护野生动物的栖息地，防止野生动物濒危，才是保护野生动物最有效的手段。而少数野生动物养殖企业冠以“保护野生动物”名义开展的各种商业化养繁殖活动不在此列，这些企业的最终目的是为了牟利而非真正的保护。

动物园本来是让大众观赏动物的场所，但由于动物园里的动物表演大多涉及模仿人类行为，需要动物表演出与它们而言违背本性甚至危险的动作，所以在 2010 年，林业局颁布《关于对野生动物观赏展演单位野生动物驯养繁殖活动进行清理整顿和监督检查的通知》，明确要求禁止虐待性动物表演。同年，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住建部）发布《关于进一步加强动物园管理的意见》，要求城市动物园及公园停止动物表演。

为提升中国动物园从业人员的动物保护意识，规范行业管理，改善野生动物福利与保育水平，中国动物园协会管理委员会制定了《中国动物园道德规范和动物福利公约》，并于 2012 年正式颁布。该公约从“动物园道德规范”和“动物福利”两方面制定了具体规范。

### 动物园道德规范

- 动物园的社会职责是通过野生动物展出、保护、研究，开展公众生态道德教育工作，努力提升社会生态文明素质。
- 动物园应利用一切资源向社会开展野生动物保护和生物多样性保护宣传，倡导动物福利的观念，参与、支持社会环保工作。
- 动物园要加强野生动物保护和生物多样性保护的合作交流。努力推广野生动物保护科研成果。
- 动物园要为公众提供正确的生态保护教育。其中包括生态保护理念的宣传和行为指导、野生动物就地和异地保护、符合标准的配套服务。
- 动物园应作好动物园内的动物保育工作，关注自然物种综合保护，努力改善动物园动物福利。

### 动物园动物福利公约

- 动物园要以野生动物保护和教育为中心开展工作，尊重动物生命，保障动物福利，提倡社会监督。
- 动物园要为动物提供良好的（符合行业、协会技术标准）的生活条件、生存空间、环境丰容、安全设施和医疗，满足它们生活习性的生理需要、环境需要、行为需要、心理需

要和社群需要。要有完整的动物档案。

- 动物园杜绝虐待动物，不得进行对动物有伤害和导致公众产生虐待动物联想的行为。
- 动物园可以参与野外野生动物救护，接受经过政府主管部门批准的没收和拯救的动物。不得接受违法野外捕获的动物。
- 动物园动物交换、运输应该符合国家相关制度和批准手续。运输时确保动物的福利。
- 动物医疗和科研工作要在确保动物福利前提和提高动物福利的目的下进行，不断提高动物的保育水平。要建立完整的动物医疗和科研记录。要慎重对待（充分论证）动物避孕、截肢、安乐死等措施，尽可能减少动物的痛苦和消极影响。动物（含在野外放归项目中的动物）死亡，应做出剖检报告。按照国家相关规定进行动物尸体的处理。
- 救助野生动物放归和人工繁育野生动物放归项目必须进行可行性评估，包括对动物体检查、适用性评估等，重要的科研项目要建立放归后记录。

#### 案例 1：虎鲸——濒危名录下的表演囚徒

虎鲸被列入《世界自然保护联盟濒危物种红色名录》。评估指出虎鲸虽无灭绝威胁，但区域性种群因人为猎捕持续衰退。在全球多数国家禁止商业捕鲸的背景下，俄罗斯每年仍捕获野生虎鲸，而中国是其最大活体贸易买家之一。这种贸易直接支撑了全球圈养产业，使虎鲸沦为“科普”名义下的表演工具。

#### 案例 2：南京红山森林动物园

作为国内第一家取消动物表演的动物园，南京红山森林动物园为人们提供了一个在“圈养野生动物”领域非常正面且积极的案例。2011 年动物园宣布取消动物表演；2014 年取消供游客投喂动物的饲料销售项目；2017 年拆掉了牢笼，重新设计场馆，让动物们拥有了山丘、湖泊与溪流。此外，红山动物园每年还会救助约 1000 只受伤的动物，并在康复之后进行生存能力评估，通过评估的动物放归野外，没通过评估的动物留在红山“养老”。

## 5. 工作动物

由于在很多场景下，“工作动物”与“农场动物”、“娱乐动物”有所交集，所以本节只着重介绍被用于运输和其他体力劳动的工作动物。目前，在我国工作动物尤其景区内



用于骑乘的动物，如2023年7月见诸报端的“敦煌哭泣的骆驼”和2024年4月“峨眉山劳累吐血的骡子”，其福利状况长期以来都是一个容易被人忽视的问题。这不仅是因为人们目前对动物福利的认知尚在起步阶段，也因为相关的监管和管理措施尚未完善。

景区内的工作动物，其生存环境往往无法满足动物的基本需求，导致它们的身体健康和心理健康都受到严重的影响。饲养环境的脏乱和不卫生，使得这些工作动物容易生病。然而，由于医疗资源的有限和观念的落后，很多动物即使生病也无法得到及时有效的治疗。这不仅加剧了它们的痛苦，也可能对游客和工作人员的健康构成威胁。

为了产生最大的经济效益，这些工作动物常常被要求长时间工作，处于超负荷的状态。这种现象在旅游旺季尤为突出，使得工作动物的福利状况更加堪忧。部分公众缺乏基本的动物福利常识。在与工作动物互动时，他们可能采取不当的行为，如虐待或过度使用动物，对动物造成伤害。同时需要注意的是，伴随工作动物福利而来的，往往还有它们背后相关从业者的福利问题。不能只简单、片面地从单独一个角度出发提出建议。

#### 案例：玉龙雪山牦牛

据《光明网》2024年5月报道，丽江玉龙雪山蓝月谷景区专门制定了《牦牛现场管护规定》，要求牦牛们轮班出勤，确保休息，并要求租牛人员时刻关注牦牛状态。实际上，牦牛并非由景区直接管理，而是由附近村民出租给景区内的照相店铺，并协商出相应的管理办法。这些村民通过出租牦牛获得收益，因此他们会非常注重牦牛的健康和安全，绝不允许任何可能导致牦牛受伤的情况发生。这个由村民和商家自行拟定的管理办法，充分考虑了动物的福利，确保不存在虐待动物的情况。

## 6. 野生动物

在我国，野生动物保护已经有了较为完备的法律法规体系，包括《野生动物保护法》在内的基本法，以及一系列配套的行政法规和地方性法规，这些都构成了野生动物保护的初步法律框架。这些法律不仅规定了明确的行政处罚，还在严重情况下通过刑法条文进行规制。然而，值得注意的是，我国的野生动物保护其实是环境资源保护的一个子集，换言之，保护野生动物更多地是为了保护环境资源和推动生态文明建设，而不仅仅是出于对动物本身的关怀。

近年来，中国在野生动物保护方面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包括修订《野生动物保护法》，调整《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名录》和《有重要生态、科学、社会价值的陆生野生动物名录》，以及编制印发了一系列保护规划、管理制度和技术规范，不断完善野生动物保护法律法规体系。此外，还全面禁止非法野生动物交易，革除滥食野生动物陋习，建立了打击野生动

植物非法贸易部际联席会议制度，连续多年开展“清风行动”、“网盾行动”，全链条打击违法乱捕滥猎滥食、经营利用、走私野生动物及制品行为。这些措施有效解决了以往长期存在的滥食滥用、走私野生动物等问题，拒食野味、爱护生灵的生态文明新风尚正成为社会广泛共识。

通过这些努力，中国的珍贵、濒危野生动物呈现总体恢复增长和栖息环境不断优化的良好发展态势。例如，大熊猫的野外种群数量从上世纪 80 年代的约 1100 只增长到近 1900 只，栖息范围不断扩展和优化，《世界自然保护联盟濒危物种红色名录》已将大熊猫从“濒危”等级调降为“易危”等级。此外，其他濒危物种如东北虎豹、海南长臂猿等也得到了有效的保护和恢复，其种群数量稳步增长。

中国还率先在国际上提出和实施生态保护红线制度，划定陆域生态保护红线覆盖的国土面积不低于 300 万平方公里，涵盖了 95% 的珍稀濒危物种及其栖息地。同时，以旗舰物种拯救保护为抓手，持续推进就地和迁地保护体系建设，大量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种群稳步增长。这些举措共同推动了中国的野生动物保护事业向更加健康、可持续的方向发展。

但在野生动物保护方面仍存在一些问题：2016 年 5 月，《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修订草案二次审议稿）》（以下简称《二次审议稿》）公开征求公众意见，在《二次审议稿》中，将野生动物视为资源加以利用的观念被进一步强化。例如，《二次审议稿》总则部分，“第一条：为了保护野生动物，拯救珍贵、濒危野生动物，规范野生动物资源利用，维护生物多样性和生态平衡，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制定本法。”该条将《修订草案》第一条的“为保护野生动物及其栖息地”，删减成了“为了保护野生动物”，将获得一致认可、被认为是一种进步的“保护野生动物栖息地”删除了，栖息地和野生动物，是“皮”和“毛”的关系，毛之不存，皮将焉附。其实，如果栖息地保护得当，动物种群本身就有自我恢复的能力。又例如，《二次审议稿》总则部分，“第四条：国家对野生动物实行保护优先、合理利用、严格监管的原则，鼓励开展野生动物科学研究，培育公民保护野生动物的意识，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发展。”该条将国家对野生动物的方针由原来的“保护优先、严格监管、科学繁育、合理利用”删减为“保护优先、合理利用、严格监管”，不但保留了社会公众一致认为应该删除的“合理利用”字样，还将之提到了“严格监管”的前面。除此以外，保护区增加，保护力度却无法跟上；人工繁育的动物无法有效帮助野外种群恢复等等，都是亟需面对的问题。

### 案例：长白山黑熊

长白山科学研究院的朴正吉研究员自上世纪 70 年代起在长白山自然保护区专注于野生动物生态学和保护学研究，特别关注野生熊类。经过千余次调查，他发现从 1986 年至今野生熊类种群数量显著下降，其中黑熊数量较 20 世纪 80 年代下降了 93.4%。朴正吉分析了



多个原因，如狩猎、养熊业兴起和食物采集（注：主要指人类为获取经济利益或自用，在野外采摘各种原本属于野生熊类（特别是黑熊）天然食源的植物性食物的活动。这种行为会减少黑熊的食物来源，从而对其生存和种群数量造成负面影响）。目前，更严峻的挑战是“栖息地破碎化”，由旅游业和高速公路建设导致，阻碍了熊的正常移动。近年来，黑熊幼体足迹减少，表明种群繁殖力下降。尽管上世纪 80 年代已有人工养殖黑熊，但过度依赖野外熊源反而对野生种群不利。朴正吉团队曾尝试放归人工驯养的熊，但它们根本不为野外种群所接受，“基本已被自然淘汰，只能去居民区找食”。



## 第四章 动物福利领域的实践

### (一) 教育与倡导

#### 教育项目的设计

为提升公众对动物福利的认识和关注度，可以借鉴并融入目前国内比较热门的自然教育内容，设计一系列有针对性的教育项目。自然教育强调在真实自然环境中通过体验和探索来学习，其核心理念与动物福利教育高度契合。

首先，针对不同年龄段的群体，设计不同层次和深度的教育内容。对于儿童和青少年，可以超越课堂，广泛采用自然教育中成熟的“森林学校”与“无痕山林”模式。通过组织他们在自然环境中进行观鸟、昆虫旅馆制作、追踪动物足迹等沉浸式活动，让他们在亲身体验中了解动物的习性与生存需求，而非仅通过书本。这种方式能更深刻地引导他们认识到动物是生态系统的一部分，理解人与动物共存的重要性。

对于成年人，则可以举办形式更丰富的活动，如结合自然教育中广受欢迎的生态工作假期、自然观察沙龙或公民科学家项目。例如，组织参与者前往自然保护区，在动物保护专家和自然教育导师的带领下，参与野生动物监测、栖息地维护等实践，并在过程中穿插关于动物行为、生存威胁及福利伦理的研讨会。这种“在做中学”的模式，能有效促进公众对动物福利问题形成更深入的理解和主动的思考。此外，还需要注重教育项目的持续性和创新性。持续性意味着要长期、稳定地开展动物福利教育活动，让公众能够持续关注和参与。创新性则要求在教育项目的设计和实施过程中，不断探索新的方式和手段，提高教育的吸引力和实效性。

#### 公共倡导策略

公共倡导是提升动物福利意识的重要手段。可以通过多种渠道和方式，向公众传达动物福利的理念和价值观。以下是一些有效的公共倡导策略与案例：



- 利用社交媒体和网络平台，发布动物福利相关的文章、图片和视频，吸引公众的关注和讨论。例如，可以建立专门的动物福利账号，定期发布相关内容，与粉丝互动交流。
- 组织公益活动，如动物保护主题的义演、义卖、义诊等，让公众亲身参与到动物福利事业中来。这些活动不仅可以筹集资金，还可以提升公众对动物福利的认识和关注度。
- 与企业合作，推出动物保护主题的公益广告和产品。通过商业渠道，将动物保护的理念传递给更广泛的受众。
- 借助明星效应，邀请具有影响力的明星参与动物保护活动，提高活动的曝光度和影响力。例如，某动物保护组织曾邀请一位知名歌手录制了一首以动物保护为主题的歌曲，并通过各大音乐平台发布。这首歌曲不仅受到了广泛的好评和传唱，还引发了公众对动物福利问题的关注和思考。

## (二) 项目设计要素

动物福利项目在设计时通常有以下几个要素：

- 针对性强：动物福利项目通常针对某一特定的动物群体或问题展开，如流浪动物救助、野生动物保护等。这些项目有明确的目标和计划，能够集中资源解决关键问题。
- 参与度高：动物福利项目注重公众参与和社会支持。通过组织各种形式的公益活动，吸引志愿者、企业和公众广泛参与，共同推动动物福利事业的发展。
- 科学性高：动物福利项目在策划和实施过程中，注重科学性和专业性。项目团队通常由动物保护专家、学者和从业者组成，他们运用科学的方法和技术手段来解决问题，确保项目的有效性和可持续性。
- 长期性：动物福利事业是一个长期的过程，需要持续的投入和努力。因此，动物福利项目通常具有长期性，需要持续地开展相关工作，不断提高公众对动物福利的认识和关注度。
- 创新性强：动物福利项目在策划和实施过程中，注重创新性和探索性。项目团队不断探索新的方式和手段来解决问题，推动动物福利事业的发展。这些创新性的尝试和实践，不仅提高了项目的吸引力和实效性，也为动物福利事业的发展注入了新的活力。

### (三) 动员与筹款

由于动物福利工作涉及的动物种类多样、数量巨大。因此志愿者动员与筹款是开展动物福利工作的关键。

#### 志愿者招募与培训

在动物福利项目中，志愿者的参与是不可或缺的一部分。为了吸引更多有志之士加入，需要制定明确的志愿者招募策略。这包括在社交媒体、网络平台和动物保护组织内部发布招募信息，以及在校园、社区等公共场所进行宣传。招募过程中，需要明确志愿者的职责、要求和时间安排，确保他们了解并接受这些条件。

对于招募到的志愿者，需要提供全面的培训。培训内容应包括动物福利的基本知识、项目操作规范、安全注意事项以及紧急情况的应对方法等。通过培训，志愿者可以更好地理解项目的意义和目标，提高他们的专业素养和服务能力。

#### 志愿者在动物福利项目中的作用

志愿者在动物福利项目中扮演着多重角色。首先，他们是项目的执行者，负责完成各种任务，如喂养动物、清理环境、组织活动等。其次，他们是项目的传播者，通过社交媒体、网络平台等渠道，向公众传递动物保护的理念和价值观。此外，他们还可以为项目提供宝贵的建议和反馈，帮助项目不断改进和优化。

#### 筹款策略与方法

筹款是动物福利项目运营的重要一环。为了筹集足够的资金，需要制定合法合规且有效的筹款策略。首先，可以寻求政府、企业和社会团体的资金支持，通过合作项目和捐赠等方式获取资金。其次，若面向公众进行筹款，则必须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等法律法规。公开募捐的主体必须是具有公开募捐资格的慈善组织，并应在民政部统一指定的互联网公开募捐信息平台（如腾讯公益、支付宝公益等）上进行，以此保障筹款行为的合法性与公信力。

动物福利公益项目的筹款，其核心在于将保护生命的叙事与公众的爱心和责任感紧密相连，并构建一个可信赖且易于参与的捐赠通道。成功的策略往往始于情感共鸣与真实故事的讲述。因此需要深入挖掘案例背后的细节——例如被遗弃的流浪动物如何重获新生，在非法屠宰场边缘被救下的动物如何找到新家，或是受伤的野生动物的艰难康复历程。通过高质量的照片、动人的视频和志愿者 / 救助者的亲笔记录，在社交媒体、官网、邮件通讯乃至线下活动中，将这些鲜活的故事呈现给公众，让潜在捐赠者真切感受到个体的苦难、



救助的力量以及他们支持所能带来的具体改变，激发其内心深处保护生命的渴望。

仅仅触动情感还不足以可持续地吸引筹款，还需要为人们的爱心提供便捷、多元且有意义的出口。这要求设计丰富的捐赠场景和参与方式。建立稳定可靠的在线捐赠平台是基础，同时要精心设计捐赠选项：设置清晰指向具体用途的定向捐赠（如“一顿饱饭”、“一次疫苗”、“一个温暖的窝”），鼓励可持续支持的“月捐计划”培养长期伙伴，推出带有纪念意义的虚拟或实体“爱心认养”证书。更重要的是，超越单纯的金钱捐赠，策划能吸引广泛参与的创意筹款活动：举办线上线下结合的“爱心义跑/义走”，让参与者为里程募捐；组织“公益市集”义卖捐赠物品或动物主题文创；在特定节日发起“给它一个礼物”的众筹项目；甚至与企业合作推出“爱心消费捐”，让日常消费也能转化为善款。这些活动不仅能筹款，更是扩大影响、招募新支持者的良机。

建立并维系牢固的信任纽带是筹款可持续的基石。这要求项目运作必须保持极高的透明度与专业性。定期、详细地公开财务报告，清晰展示每一分善款的流向——多少用于医疗、多少用于口粮、多少用于场地维护。及时向捐赠者反馈他们支持的个案进展，一张康复照片、一段领养视频或一条简单的感谢信息，都能让捐赠者感受到自己的付出被看见、被珍视。同时，积极展示项目的整体成效和影响力：成功救助了多少动物、推动了哪些政策改善、教育了多少公众。通过严谨的运营、真诚的沟通和可衡量的成果，持续巩固项目在公众心中的公信力，让捐赠者确信他们的信任被妥善安放，并愿意持续支持这项共同守护生命的事业。

## （四）合作与联盟建设

### 跨界合作

动物福利议题的复杂性与广泛性决定了跨界合作是实现突破的关键路径。这要求主动打破行业、领域界限，与政府部门、科研院所、教育机构、相关企业（如宠物食品、兽医器械、文旅）、社会组织、媒体乃至公众个体建立多元伙伴关系。

通过跨界合作，能有效整合分散的资源（如资金、技术、专业知识、公众影响力、传播渠道），实现优势互补与协同增效。合作形式灵活多样，包括但不限于联合科研项目（如疾病防控、行为学研究）、技术标准共研、公共教育项目共建、资源共享平台搭建、政策倡导联盟、危机事件协同响应等。

#### 案例：

中国动物园协会（CZA）与国内外科研机构（如高校动物医学院、动物研究所）及国际

组织（如世界动物保护协会 WAP）的合作颇具代表性。例如，CZA 联合相关机构共同开展的圈养野生动物丰容技术指南研发与培训项目，不仅整合了行为学、兽医学、饲养管理等多学科知识，还促进了国际先进经验的本土化应用，显著提升了国内动物园的动物福利实践水平。

## 行业联盟

构建并维系一个强健、活跃的行业联盟，是凝聚行业共识、提升集体行动力、促进行业规范化与专业化发展的核心机制。理想的联盟应广泛吸纳并连接动物保护组织、救助机构、行业协会、研究机构、相关企业、动物医院以及关注动物福利的专业人士。其核心功能在于：

- 搭建交流平台：通过定期举办行业年会、专题研讨会、经验分享会、线上交流社区等，促进成员间信息共享、经验互鉴与思想碰撞，共同探讨行业面临的挑战与解决方案。
- 推动协同行动：在共同关心的议题上（如反虐待立法倡导、流浪动物综合管理方案研讨、行业标准制定），联盟能协调成员力量，形成合力，发出统一、有力的行业声音，提升影响力。
- 提供专业支持：联盟应积极为成员赋能，提供专业培训（如动物行为管理、兽医护理、机构运营）、政策法规咨询、最佳实践推广、资源对接（如志愿者、物资、专业人才）、项目评估指导等服务，助力成员提升专业素养与机构能力。

### 案例：

2025 年 4 月 20 日，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环境资源法研究所加入动物法治论坛联合主办。动物法治论坛设主席单位和副主席单位，主席单位为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两家研究所，副主席单位为上海政法学院法律学院、聊城大学法学院、武汉理工大学法学院、温州大学法学院、西北政法大学经济法学院、西南政法大学经济法学院、江苏师范大学法学院、上海财经大学法学院、辽宁师范大学法政学院、华东理工大学法学院、华东政法大学中国法治发展研究院、淮北师范大学法学院、中国计量大学法学院、武汉文理学院政法学院等 14 家法学院所，致力于为动物法治建设和动物保护事业提供一个高端法学研究交流平台，推动理论、思想、实践经验的交流，为相关决策与研究机构提供务实研究与经验参考，为动物法治提供思想动力、智力支持。





## 第五章 动物福利领域的组织与做法

在国际上，有着许多致力于动物保护事业的公益组织和民间机构，他们作为介于政府与市场之间的第三方力量，为公众参与动物保护提供了组织化的渠道和载体，在保护动物、提升动物的福利、构建和谐社会中发挥着日益重要的作用。同时，在我国也活跃着很多政府认可的动物保护机构，他们用先进的动物福利理念与经验，为我国的动物福利事业做出了很大贡献。

### (一) 国内代表性机构

#### 它基金

北京爱它动物保护公益基金会，简称“它基金”，由多位著名媒体人、老牛基金会以及腾讯基金会共同发起，于2011年5月在北京市民政局注册成立，是中国大陆第一家致力于动物保护的基金会。目前，它基金主要通过开展与推动动物保护宣传与公众教育、资助动物保护公益项目、资助动物保护科研调查和志愿者培训、推动相关法律建设有关的公益活动四种策略来推动中国的动物福利事业发展。

#### 山水自然保护中心

山水自然保护中心于2007年在北京成立，是中国本土的民间自然保护机构。山水项目分布在生物多样性丰富的三江源、西南山地、澜沧江流域以及北京、上海等城市，希望示范人与自然和谐相处的实例，实现生态公平，即自然与人、传统与现代文化、自下而上与自上而下的决策间的平衡。山水自然保护中心作为催化剂、协调者和支持者，推动了中国生物多样性保护的进程和主流化，并促进中国在全球环境保护领域里的积极作用。

## 三江源生态保护基金会

三江源生态保护基金会于 2012 年在青海省民政厅登记注册。基金会的核心业务包括开展保护三江源的募捐活动；资助与三江源生态和资源保护相关的管理、宣传教育、学术交流、培训及项目推进；并支持该地区的科学研究、科技开发和示范项目。近年来积极开展“饮水思源·探秘三江源”等大型公益活动，通过捐赠巡护装备、推动公益植树、守护冰川和野生动物等项目切实参与生态保护，还发起了“大自然的孩子有饭吃”等公益倡议，呼吁公众不投喂野生动物，科学参与保护，为三江源国家公园建设及地区生态安全提供了重要的社会支持平台。

## 亚洲动物基金（AAF）

亚洲动物基金 (Animals Asia) 创立于 1998 年，是一个以改善动物生存环境为使命的非营利性慈善机构，在多个国家和地区设有分支机构。2017 年亚洲动物基金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非政府组织境内活动管理法》，合法登记成为国内首批被国家认可的国际非政府组织〔亚洲动物基金有限公司（中国香港）四川办事处〕。

亚洲动物基金倡导“与爱共行”的理念，并为推广与实现这一理念而努力。“保护月熊”、“猫狗福利”以及“圈养动物福利”等一系列项目，都是秉承着“与爱共行”的宗旨，通过务实、专业、合作的方式进行。其许多项目都会有合作方，与政府部门以及其他当地非盈利性质机构合作，开展不同类型的动物保护项目；与相关部门沟通或合作开展立法相关议题的研讨会，改善动物面临的各种问题；与有意识承担社会责任的商业公司合作，将动物保护和动物福利纳入其社会企业责任的发展项目。

## 中国农业国际合作促进会动物福利分会 (ICCAW)

中国农业国际合作促进会动物福利与可持续农食分会 (China Association for the Promotion of International Agricultural Cooperation - Animal Welfare Branch, 简称 ICCAW) 是 2013 年经农业部批准、民政部登记、中国农业国际合作促进会设立的分支机构，是中国专业推广动物福利的社会团体。该协会成立前的筹备用时 2 年，在成立之初就受到了社会各界的关注。动物福利的专家团队在不断壮大，专家领域从养殖向屠宰、肉品、运输、品牌打造等方向延伸。动物福利国际合作分会的成立使我国在农场动物养殖方面有了快速的提升。

动物福利国际合作分会注重动物福利标准的制定，制定了《农场动物福利要求》系列标准，由中国标准化协会发布，目前已出台生猪、肉牛、肉羊、蛋鸡、肉鸡福利标准，填补了国内动物福利标准空白。协会与世界农场动物福利协会 (CIWF) 合作，根据中国实际，



2014 起年开展“福利养殖金猪奖”，2016 年起“福利养殖金鸡奖”及“福利养殖金蛋奖”的评选活动，奖项面向中国满足动物福利要求的优秀养殖企业，并指导企业根据相关的《动物福利要求》进行改进。奖项引入以来，中国养殖企业逐渐接受并认可动物福利理念，中国农场动物的福利水平逐年提升，协会联合中国养殖企业用自己的事例向世界传递着友善、关爱的理念，使我国农产品在世界上树立了新的品牌形象。

### **北京猛禽救助中心（BRRC）**

2001 年，北京师范大学与国际爱护动物基金会合作，创建了 BRRC。BRRC 采用科学专业的救助方法，为受伤、生病、迷途以及在执法过程中罚没的猛禽提供治疗、护理和康复训练。截止 2024 年 3 月底，中心已经接收、救治了超过 5900 只猛禽，其中超过 55% 的救助猛禽最终回归蓝天。同时，BRRC 还承担着促进我国猛禽救助与康复水平全面提高的责任，并通过教育与引导，促进公众保护意识，鼓励青少年积极参与动物保护。

## **（二）国外代表性机构**

### **英国皇家防止虐待动物协会（RSPCA）**

创立于 1824 年，至今走过 200 年历程，是全球历史最为悠久，最具规模的动物福利机构。协会的目标是防止动物虐待，提升人们的善待之心，减少所有动物的痛苦。协会有员工约 1500 名，其中有 40 位伴侣动物、农场动物、实验动物、野生动物方面的全职科学专家，保证 RSPCA 的策略、标准、报告、管理指导和活动基于可靠的科学证据和专业实践。为提升农场动物福利，RSPCA 于 1994 年发起了 Freedom Food 项目，并于 2015 年更名为 RSPCA Assured，即高福利农场担保与食品标签计划。该项目在英国广为人知，大部分超市均有销售带有 RSPCA Assured 标识的动物源食品。2024 年英国 70% 的蛋鸡通过了该认证。自 1998 年起 RSPCA 就积极与中国伙伴单位合作，共同提升农场动物福利、实验动物福利等议题的发展，为福利养殖标准制订、审核以及评估提供专业支持，并长期开展生命关怀教育相关工作。

### **国际爱护动物基金会（IFAW）**

IFAW 创立于 1969 年。创立之初是为了制止加拿大东海岸对白袍琴海豹的大规模残酷的商业性猎杀行为。目前是全球最大的动物福利组织之一。IFAW 在全世界 16 个国家设立了办公室。其宗旨是在全球范围内通过减少对动物的商业剥削和野生动物贸易，保护动物栖息地及救助陷于危机和苦难中的动物，并积极推行人与动物和谐共处的动物福利和保护政策。

## 野生救援 WildAid

WildAid 是国际非营利环境保护机构，以“借传播来保护 (Conservation Through Communications) ”模式，充分发挥明星公益大使的榜样力量，以低成本制作出高水准的公益内容，通过各种媒体渠道，传递拒绝消费濒危野生动物和参与绿色生活方式的理念，通过触发公众的情感共鸣从而促成理性思考和行动参与。2005 年，WildAid 开始在中国开展工作，2017 年正式成立了北京代表处。

## 世界自然基金会 WWF

WWF 是全球享有盛誉的最大的独立性非政府环境保护组织，成立于 1961 年，总部位于瑞士的格朗，目前在全球 100 多个国家有办事处，超过 5000 名员工，并且有 500 万名登记的志愿者。WWF 成立 60 多年来投资超过 13000 个全球范围内的环保项目。WWF 致力于保护世界生物多样性及生物的生存环境，所有的努力都是在减少人类对这些生物及其生存环境的影响。2023 年 5 月，WWF 作为首批成员单位加入“一带一路”绿色发展国际联盟。

## 世界农场动物福利协会 (CIWF)

世界农场动物福利协会于 1967 年由 Peter Roberts 和 Anna Roberts 在英国创立，是一家全球领先的专注于农场动物福利的国际非政府组织及慈善机构。该组织总部位于英国，并在美国、法国、荷兰等多个国家设有办事处，致力于结束工厂化养殖，推动农业实现对人类、动物与环境的可持续发展。CIWF 是联合国粮农组织 (FAO) 官方认可的动物福利顾问机构，长期为联合国、世界银行、世界贸易组织及欧盟等国际组织提供政策建议。其主要工作涵盖推动立法保护、开展科学研究、发布动物福利评估报告，并与全球食品企业合作促进供应链中动物福利的实践。自 2013 年起，CIWF 通过与中国农业国际合作促进会等机构合作，在中国开展食品企业合作与公众教育，设立“农场动物福利奖”，推动中国养殖业提高动物福利标准和可持续发展水平。



## 第六章 动物福利领域常见问题

**问题 1：为什么不去救人，还有那么多人吃不饱！ / 人都管不过来还管猪羊猫狗鸡？吃饱了撑的 / 有这个钱为什么不捐给山区贫困儿童？**

这道问题预设了“动物福利与人的福利是对立”的前提，但实际上，二者并不冲突，甚至可以说它们是相辅相成、和谐共存的。关心动物福利与关心人类福祉并非“二选一”的零和博弈。一个社会的文明程度和同理心并非只分配给单一群体。推动动物福利的群体和个人，往往同时也是人类公益事业的积极参与者。许多公益组织和个人既捐款给希望工程，也关注流浪动物或野生动物保护，这两者并不矛盾。

从人类社会的历史长河来看，人类与动物始终相互依存。从古代的狩猎、农耕，到现代的宠物陪伴、科研探索，动物一直在人类生活中扮演着重要角色，并形成了深厚的文化和情感纽带。尊重动物的福利，本身就是尊重人类自身的历史和文化传统。其次，改善动物福利最终受益的也是人类自身。例如，保障农场动物的福利，减少其痛苦和应激反应，能生产出更安全、更高质量的肉蛋奶产品，直接关乎人类食品安全与健康。善待工作动物，能保证它们更高效、更温顺地为人类服务。减少对野生动物的侵扰，更是维护生态系统平衡、防止人畜共患病传播的关键，这直接保护了人类的生存环境与健康安全。最后，从道德层面看，关怀动物福利并非是对人类关怀的削弱，恰恰相反，它是人类道德范围的扩展和伦理水平的提升。一个文明的社会，既能关爱弱势群体，也能善待其他生命，这种包容与尊重，正是社会整体进步的体现。

因此，推动动物福利并不是忽视人的需求，而是构建一个对所有生命都更公正、更友善的世界——而这最终的受益者，正是人类自己。

**问题 2：既然它们迟早都要被吃掉，为什么还要善待它们？**

尽管动物会成为人们的食物，但这并不意味着可以对它们的生活条件和待遇漠不关心。善待动物有助于提高动物福利和饲养环境。当动物在舒适、健康的环境中生长时，它们所

产出的肉质和蛋类等食品的质量也会更高。良好的饲养环境可以减少动物的疾病和痛苦，进而减少药物残留和有害物质的产生，保证食品的安全性和营养价值。

此外，善待动物也有助于推动社会文明和进步。对动物的善待体现了我们对生命的敬畏和对自然的尊重，这种价值观的传播和推广将促进社会的文明发展。当人以更加人道和可持续的方式对待动物时，也将带动人们对环境保护、生态平衡的关注，促进社会的可持续发展。所以，善待动物不仅是出于对生命的尊重，也是为了提高食品质量、保障人类健康，以及推动社会文明和进步。在食用动物的同时，应该尽可能地减少它们的痛苦和苦难，让它们在生命的最后一刻也能感受到人类的关怀和尊重。

### 问题 3：你吃菜吗？菜也是生命，为什么不对植物也争取福利呢？

当谈论动物福利时，人们关注的是动物的生活条件、健康状况、免受痛苦和虐待的权利。这一理念在现代社会中得到了广泛的认同和支持，许多国家和地区都制定了相应的法律法规来保障动物福利。然而，当把目光转向植物时，情况就有所不同。植物没有神经系统，无法感受到痛苦或快乐，它们通过光合作用吸收阳光、水分和二氧化碳，生长繁衍，维持着地球生态系统的平衡。但人们仍然可以为植物争取福利——那就是，请不要浪费粮食！

### 问题 4：我们吃狗肉 / 猫肉碍着谁了？

2022 年，深圳市第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四十次会议通过《深圳经济特区全面禁止食用野生动物条例》，猫狗等宠物被禁止食用。深圳成为内地首个立法禁食猫狗的城市。深圳市人大常委会法工委负责人表示，猫狗作为宠物，与人类建立起比其他动物更为亲近的关系，禁止食用猫狗等宠物是现代人类文明的要求和体现。

有关猫狗是否该被禁食的问题已经争议了很多年，双方观点严重对立，很难调和，一直未能取得一致意见。不过，从社会经济发展的情况看，我国已经解决了温饱问题，民众的营养得到保障，肉食可以通过家畜得到基本满足，不再需要额外杀戮。如今，大众更多是将猫狗当作宠物对待，给予精心照料，用于心理陪伴，很多人甚至将猫狗当作家庭成员，付出了很大的心血，从感情上无法接受吃宠物，也容易与吃猫狗者发生冲突。

此外，猫狗本身是多种病毒的携带者，一些猫狗疾病也会传染给人类，很难确保绝对的安全。有食用野味造成的悲剧作为前车之鉴，还是避免扩大肉食范围，减少潜在的传染病威胁为好。我国没有对食用猫狗发布过检疫标准，也没有实施严格的检疫措施，导致食用猫狗在流通时，往往处于失控状态，这也埋下了巨大的食品安全隐患。



可见，“禁食猫狗”一方面是为了保护宠物，减少不必要的杀戮；另一方面也是为了保护人类，避免滥食动物造成传染病的传播。

#### 问题 5：吃穿山甲 / 熊胆 / 中华鲟是大补，也是传统，为什么不吃？

食用野生动物有三种常见心理：一是猎奇心理，想尝尝野味；二是被误导的心理，民间素有“吃什么补什么”的传统，野生动物有很强的生命力，有人为了增强免疫力或者体力，去吃野生动物；三是炫耀心理，为了显示自己有本事，能够搞到野生动物。抛开心理因素不说，从法律角度，食用野生动物违反法律。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六次会议表决通过了《关于全面禁止非法野生动物交易、革除滥食野生动物陋习、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的决定》。《决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明确规定，凡野生动物保护法和其他有关法律禁止猎捕、交易、运输、食用野生动物的，必须严格禁止。全面禁止食用国家保护的“有重要生态、科学、社会价值的陆生野生动物”以及其他陆生野生动物，包括人工繁育、人工饲养的陆生野生动物。全面禁止以食用为目的猎捕、交易、运输在野外环境自然生长繁殖的陆生野生动物。

其次，食用野生动物的陋习，催生了大量的违法捕猎行为，对我国的野生动物种群和自然生态平衡造成了严重的破坏。从整个生物圈的生物链看，不论是珍稀、濒危的野生动物，还是常见的野生动物，所有的野生动物都是生物链中的一环。任何一环的缺失都会对生物链产生一定的影响。任何一种野生动物的灭绝或者数量的急剧减少，都会对整个生态环境产生连锁的反应，所以要保持整个生物圈的多样性和生态平衡。

最后，滥食野生动物已严重危害公共卫生安全。滥食野生动物引发不明病毒传播，对个人生命健康和人类社会造成的危害显而易见。因此，杜绝食用野生动物才是利国利民的选择。

人类历史上多次爆发的瘟疫、流行病大多来源于动物。如艾滋病非典起源于非洲黑猩猩，鼠疫来源于老鼠和土拨鼠等等。2003年4月，我国广东、香港、北京等地爆发了流行病严重急性呼吸综合征(SARS)，并在全球扩散，造成近800人死亡，在国内“非典”成为SARS的代名词。这种病毒是由吃果子狸引起的，果子狸是一种稀有的野生动物，据传吃果子狸能抵御冬季严寒感冒。但这种病毒并不是来自果子狸，在疫情之后的研究发现SARS病毒来自于云南省的菊头蝠种群，通过果子狸这一中间宿主传给人类的。非典是本世纪初第一次大规模传染病爆发，全球死亡人数919人，中国占了9成。非典是中国最惨痛的回忆之一，也是应该铭记的深刻教训。

### 问题 6：虐待动物怎么了？又不犯法

国际社会上有一条公认的准则：不能虐待俘虏，不能虐待犯人，不能虐待动物。在中国，先贤孟子曾经说过，恻隐之心，仁之端也。孟子认为，人的天性中就带有“不忍心看他人受苦的良善之心”，一个人，如果不把虐待、虐杀的行为当回事，下一步，就有可能以此为乐。这时，他就会丧失人性。“恶行”是可能“层层递进”的，勿以恶小而为之，勿以善小而不为。因此，为了保证人不受虐待，必须反对虐待动物。这不是什么“动物福利”或者“狗权猫权”的问题，这是事关“人权”的问题，是人与人的关系，是社会问题。可以不爱，但请不要伤害，这是社会公序良俗的需求，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核心，相信不久的将来，我国一定会进一步完善法律当中关于“反对虐待动物”的条款。

### 问题 7：如果看到一只猫就说流浪猫，那天上飞的鸟算不算流浪鸟，半夜叮人的蚊子算不算流浪蚊子？

“流浪动物”通常指的是那些由于各种原因失去人类照顾、无家可归被迫在野外生活的伴侣动物。这些原因可能包括被遗弃、走失等。伴侣动物是指那些适于家庭饲养、可当作生活伴侣、用于丰富人类情感生活及提高人类生活质量的动物。当今社会，养狗养猫并将其作为生活伴侣的人屡见不鲜，而养兔子、鸟类、仓鼠等其它种类的动物并对其付诸感情的人也不在少数。养何种动物是人们的自由，其中倾注的感情也并不会因为动物种类不同而分出高低贵贱。无论是何种类，满足适于家庭饲养、可当作生活伴侣、用于丰富人类情感生活及提高人类生活质量条件的便都可被认定为伴侣动物。其次，“流浪动物”不是一个自然的产物，而是由人类遗弃的宠物及宠物的后代组成。“流浪动物”只是问题的后果，不是问题的源头。既然明确了是“因为各种原因而被迫生活在野外的伴侣动物”，才能被称作“流浪动物”，那么本就属于野生动物的鸟和昆虫的蚊子，自然不能算作“流浪动物”的范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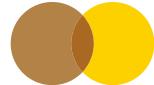
### 问题 8：给流浪动物绝育是在虐待动物！

领养代替购买，绝育替代扑杀。我国国情特殊，面对数量庞大的流浪动物，目前尚未有法律法规可以从根源上（也就是人的不负责任养宠行为）杜绝流浪动物的产生，个别地区面对流浪动物带来的人宠矛盾，有时会迫不得已采取“一刀切”的扑杀。但传统捕捉、扑杀的方式，除了有人道问题，过于残忍外，其实也无法真正解决流浪动物的社会问题。目前国际社会通常会采取 TNR，来作为人道解决流浪动物的方案。同时，TNR 也是目前最有效的控制流浪动物数量增长的手段。

TNR 即抓捕（Trap）、绝育（Neuter）、放归（Return）。如果没有替流浪猫狗结扎，

任其大量繁殖，可能会导致社区资源无法负荷，造成流浪动物为了抢夺食物、争夺地盘而互相攻击的行为。未结扎的流浪动物，也常会让在地居民感到困扰。例如到处上厕所来占领地盘、猫因为发情期而“叫春”、为了求偶出现吠叫或互相攻击等行为。这些举动可能会影响它们遭受居民的驱赶、迫害。TNR 可以落实人道精神，让流浪的悲惨命运不再一代代上演。“以绝育替代扑杀”可以控制流浪动物的增长速度，达成动物与人类社会共存的理念。

# 结语



希望这本通识能帮助读者解答关于动物福利的疑问。也许读完之后，会有更多的问题涌现出来，这并非坏事。读者可以拿出纸笔，或是打开一个文档，将这些新的问题梳理、记录下来，每一个问题都弥足珍贵。这代表着又有一个对动物福利感兴趣的人，开始为这一领域的发展做出自己的思索。

动物福利对于我国而言仍然是一个新兴事物。我国幅员辽阔，人口众多，民族、文化、信仰都非常多元，各地经济发展水平差异大，社会观念也有所不同。在现阶段如此庞大且复杂的社会中，让人们能够理解并接受“动物福利”的概念，还有很长的路要探索。目前有关动物福利存在系统性的问题，贯穿于理论研究、制度体系和技术支撑等各个环节。

动物福利的发展在我国尚处于起步阶段，理论研究的深广度有待加强，研究环境与数据支持的不足限制了深入探索；制度体系的构建尚显稚嫩，法律法规的完善仍需时日以提供坚实的保障；技术支持与服务的欠缺，则进一步制约了动物福利实践的广泛开展。面对这些挑战，我们需要社会各界的共同努力，从加强理论研究、完善法律法规、推动技术创新与服务升级等多方面入手，逐步构建起符合我国国情的动物福利体系。只有这样，我们才能在实现人类福祉的同时，也为动物创造一个更加和谐、健康的生存环境。

而这些，都离不开你的帮助。与君共勉！



## 参考资料：

- 清华大学实验动物中心——动物福利伦理  
动物福利的“五大自由”（5F）(tsinghua.edu.cn)
- 郭欣 . 动物福利科学兴起的哲学研究 [J]. 南京农业大学 ,2016
- 彼得·辛格 . 动物解放 [M]
- Donald Broom 教授的访谈——知觉与认知：  
[https://www.bilibili.com/video/BV1114y1J7hT/?spm\\_id\\_from=333.999.0.0](https://www.bilibili.com/video/BV1114y1J7hT/?spm_id_from=333.999.0.0)
- 《虐待实验用犬，做完实验后将它们遗弃在学校楼顶上等死：被滥用的实验动物们》：  
[https://mp.weixin.qq.com/s/3zEEB\\_-\\_Xx84khSHk254Wg](https://mp.weixin.qq.com/s/3zEEB_-_Xx84khSHk254Wg)
- 《动物福利的基本原则 -3R》：[http://www.calas.org.cn/article/view?cid=0\\_84\\_804](http://www.calas.org.cn/article/view?cid=0_84_804)
- 李志军—制定“伴侣动物保护法”具有现实意义  
<https://mp.weixin.qq.com/s/nGFGkJ9272LAQEM2-Tz0Ww>
- 刘朝飞 . 猫奴图传——中国古代喵呜文化 [M]
- 章粟粲《为什么伴侣动物保护立法迟迟无法落实？浅谈立法规制》：<https://mp.weixin.qq.com/s/C4WCkL2pZNU923jm7igS0g>
- 贾幼陵 . 动物福利概论 [M]
- 《野生动物养殖有何生态风险？伴侣动物是否可以立法禁食？》：<https://mp.weixin.qq.com/s/-nkUCogWldOVcv9kR7bleg>



工 作 组：乔可欣 王龙玺

校 对：马里千

设计排版：马志新

内部刊物，仅供交流

版权所有，请勿盗用



动物福利

